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TEBON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六年一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国内医药包装行业的监管法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取得国家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注册证书。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相关药用包装材料生产所需的资质证书。

但由于医药包装材料作为医药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药监局对其监管日趋严格，行业监管政策存在提高药品包装企业准入门槛和监管标准的可能。若国家进一步提高对医药包装企业的技术要求和产品质量标准，将可能增加公司生产成本，降低企业市场竞争力。此外，若公司相关资质证书到期后不能正常续期，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内大输液市场的发展，具备一定生产规模的聚丙烯改性料及组合盖企业较多，且大部分具有完善的生产条件、相对成熟的销售渠道。市场竞争情况较为激烈，并且存在一定程度的重复建设情况。部分企业为抢占市场采取降价或延长账期等销售策略，竞争加剧。公司具备一定的研发、市场、人才优势，但随着医药包装市场的多样化发展，若不能进一步加大技术改造升级力度，公司存在产品竞争力逐步减弱、被其他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 三、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聚丙烯专用料作为公司主要产品聚丙烯改性料及下游产品组合盖的重要原材料。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具有较大影响，而聚丙烯专用料为石化行业的下游，若国际市场大宗商品波动较大，有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 四、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采购较多，因而涉及较多美元及欧元的结算。目前我国人民币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进口原材料/货物的成本，从而影响到业务竞争力，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 五、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经营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多，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 50.97%，占公司总资产比率 20.88%。尽管公司下游客户合作期限较长且信誉较好，回款较为及时，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总额比例分别为 97.56%、96.19%、88.76%，但还是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营运压力，并导致一定的坏账准备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890.66 万元、8,927.07 万元、4,507.9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 -1,579.24 万元、977.52 万元、-29.6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受公司经营模式特点的影响，生产销售过程中需要垫付的资金较多。

同时，公司报告期内不断扩充生产规模，加大了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投资力度。尽管引入了新的投资，但考虑到刚性负债较多，公司整体资金压力仍较大。

### 六、药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药品价格宏观管理政策，使包括大输液在内的医药产品整体市场价格水平趋于下降。自 1997 年以来，国家发改委先后二十多次对药品发布最高限价，“十二五”期间，医药工业将持续面临“以限价、降价为主”的药品价格政策限制，上述外部因素可能导致大输液包装材料的销售价格难以提升，甚至有所下降。

### 七、技术人员相对缺乏，制约公司后续发展的风险

由于医药包装行业涉及多个学科和专业技术领域，且作为独立的细分行业，其自身的规模较小，难以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因此，对一些大型科研机构以及专业人才的吸引力不足，导致行业高精尖人才较为缺乏。随着行业对复合型人才

和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量日趋扩大，具备复合背景的人才和技术工人储备相对不足的矛盾日益凸显，将制约医药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

## 目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2
四、公司股权结构.....	13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1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3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1
九、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3
十、与本次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情况.....	4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46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47
三、公司业务主要资源情况.....	52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4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1
七、公司面临的竞争情况.....	80
第三章 公司治理.....	83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3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84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4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五、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90
六、同业竞争情况.....	92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9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4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8
一、审计意见.....	98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98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2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1
五、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62
六、报告期内利润形成情况分析.....	167
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80
八、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94

九、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201
十、公司经营现金流量波动情况.....	203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5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9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210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210
十五、子公司情况.....	211
十六、风险因素.....	212
十七、经营目标和计划.....	213
<b>第五章 有关声明.....</b>	<b>214</b>
一、公司声明.....	214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5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1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8
<b>第六章 附件.....</b>	<b>219</b>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创扬医药、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申请挂牌公司	指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扬有限、有限公司	指	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奥斯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浙江奥斯	指	浙江奥斯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
创扬投资	指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股东
上海创扬	指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晟心	指	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晟心	指	苏州晟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联喆投资	指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起韵投资	指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85 号）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推荐报告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
尽职调查报告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尽职调查报告
本次申请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0月25日出具的会审字[2015]3624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5]第2465号《评估报告》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8月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专业释义</b>		
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医药包装材料	指	用于满足医药产生包装要求所使用的包装容器、包装印刷、包装运输等材料，主要指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

		和容器
GMP/GMP认证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缩写，产品生产质量管 理规范，是一套适用于制药、食品行业的强制性标准， 要求企业具备良好的生产设备、合理的生产过程、完善 的质量管理和检测系统，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法规要求
合成树脂	指	人工合成的一类高分子聚合物，受热时发生熔融或软化， 呈塑性流动状态，是制造塑料、合成纤维、涂料等产品 的基础原料
聚丙烯	指	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改性聚丙烯	指	是由聚丙烯及多种有机、无机材料，经特殊的复合技术 精制而成
LLDPE	指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在结构上不同于一般的低密度聚乙 烯，因为不存在长支链
PP		是一种塑胶原料，化学名称为聚丙烯

##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情况

中文名称：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794.1176 万元

法定代表人：龚晓青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24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5 年 11 月 27 日

住所：太仓市双凤镇温州路 18 号

邮编：215416

电话：0512-53988012

传真：0512-53988009

电子邮箱：[info@crh-health.com](mailto:info@crh-health.com)

互联网网址：[www.crh-health.com](http://www.crh-health.com)

董事会秘书：郝津琳

信息披露负责人：郝津琳

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 C27；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中的“药品包装材料的制造”，代码为 C2770；按照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小类，行业代码为 C2770。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医疗输液用塑料组合盖、软袋接口件；经销包装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疗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以及聚丙烯改性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7780138307

## 二、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创扬医药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67,941,176 股

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一）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二）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公司股东未对其持股作其他关于锁定的承诺。

## （三）本次挂牌后公司股份可公开转让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全国 股份转让系统转 让的股份数量 (股)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 质押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697,500	40.77	0	境内法人	否
2	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941,176	19.05	0	境内法人	否
3	罗红云	7,700,000	11.33	0	自然人	否
4	杨凌	5,500,000	8.10	0	自然人	否
5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96,500	7.80	0	境内法人	否
6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03,500	7.66	0	境内法人	否
7	彭振伟	3,602,500	5.30	0	自然人	否
合计		67,941,176	100.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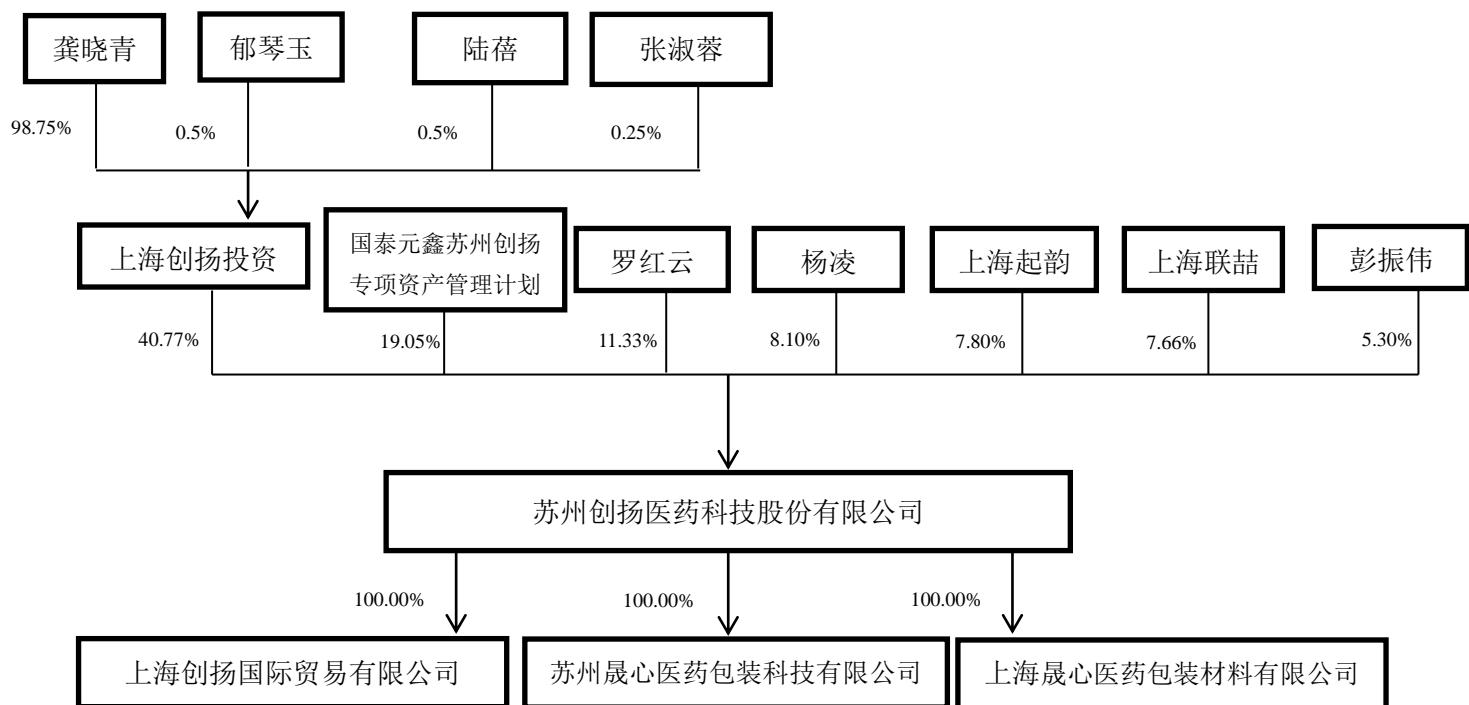
## 四、公司股权结构

###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出资方式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697,500	净资产	40.77
2	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941,176	净资产	19.05
3	罗红云	7,700,000	净资产	11.33
4	杨凌	5,500,000	净资产	8.10
5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96,500	净资产	7.80
6	上海联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03,500	净资产	7.66
7	彭振伟	3,602,500	净资产	5.30
合计		67,941,176		100.00

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持有股份公司 40.77% 的股份。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设立“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

项资产管理计划”持有股份公司 19.05%的股份，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股份公司 7.66%的股份，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股份公司 7.80%的股份，罗红云持有股份公司 11.33%的股份，杨凌持有股份公司 8.09%的股份，彭振伟持有股份公司 5.30%的股份。公司股权相对分散，创扬投资拥有对公司的相对控制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龚晓青持有创扬投资 98.75%的股权，且为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龚晓青通过创扬投资、起韵投资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41.35%的股权，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一直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故龚晓青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1）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230000567249
住 所:	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8号3幢三层K区2005室（崇明工业园区）
法人代表:	龚晓青
注册资本:	2,000,000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包装材料、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龚晓青、郁琴玉、陆蓓、张淑蓉4名自然人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收 40 万元，由股东龚晓青、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成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龚晓青	180.00	36.00	18.00	货币
2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	4.00	2.00	货币

	合计	200.00	40.00	20.00	
--	----	--------	-------	-------	--

2013年2月19日，上海中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鉴验字[2013]0213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2月5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首期出资款4万元，股东龚晓青缴纳的首期出资款36万元，全体股东出资合计4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5年6月，上海创扬国际贸易将所持10%股权分别转让给龚晓青、郁琴玉、陆蓓、张淑蓉，转让比例为8.75%、0.5%、0.5%、0.25%。

2015年9月，全体股东缴纳了剩余出资款，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龚晓青	197.50	197.50	98.75	货币
2	郁琴玉	1.00	1.00	0.50	货币
3	陆蓓	1.00	1.00	0.50	货币
4	张淑蓉	0.50	0.50	0.25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2) 龚晓青

龚晓青，女，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学历。1994年至1995年在上海第四制药有限公司工作；1996年至2007年任香港奥星集团上海公司总经理；2007年至2011年，历任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等职；2011年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股份是否质押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697,500	净资产	40.77	否
2	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941,176	净资产	19.05	否
3	罗红云	7,700,000	净资产	11.33	否
4	杨凌	5,500,000	净资产	8.10	否
5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96,500	净资产	7.80	否
6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03,500	净资产	7.66	否
7	彭振伟	3,602,500	净资产	5.30	否
<b>合计</b>		<b>67,941,176</b>	<b>净资产</b>	<b>100.00</b>	

### 1、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由于工商登记机关不接受将资产管理计划作为公司股东进行登记，因此，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计划委托国泰元鑫代为持有公司股份并登记为股东。该项计划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初始销售日期	2015-08-24 到 2015-08-24
资产管理人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认购总金额	3,059.97 万元
委托人总数	16
备案登记日	2015-8-25

该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为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090000626084，并取得了证监会办法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编号：A002-01)。根据《基金管理公司从事特定资产管理业务子公司名录》，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具有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相关资质。

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在证监会登记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协会完成了备案，备案日期：2015 年 8 月 25 日；资产管理人：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依法设立、规范运作并已履行相关备案或批准手续。

根据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委托人《承诺函》并经核查，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全部由 16 名委托人以合法资金认购，出资来源合法合规。

根据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并经核查，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全部用于认购创扬医药所增发的股票，投资范围合法合规，符合投资方与被投资方的约定。

根据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并经核查合同主体，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由 15 名自然人及国泰元鑫新东方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并未参与该专项计划的发行及认购。

该专项计划的设立及运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机构业务问答（一）关于资产管理计划、契约型私募基金投资拟挂牌公司股权有关问题》的规定。

3、罗红云，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 8 月 14 日出生，住所为湖南省长沙县漓湘东路东城名苑 8 栋 1301 室，身份证号码为 43293019640814\*\*\*\*。

4、杨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31日出生，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玉龙路圣莫丽斯花园A11栋，身份证号码为43010519880731\*\*\*\*。

5、彭振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0月20日出生，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兴发街五巷19号，身份证号码为44092419731020\*\*\*\*。

#### 6、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股份公司520.35万股股份，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7.66%。该合伙企业于2015年7月10日在崇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注册号为310230000819748的《营业执照》，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经营场所为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8号3幢四层S区2010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合伙期限：2015年7月10日至2025年7月9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淳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海婧），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资产管理，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淳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4.50	15.45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乌兰嘎璐	153.70	15.3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张泳	230.60	23.06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任伟达	153.70	15.3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5	朱岩	307.50	30.7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	100.00		

#### 7、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股份公司529.65万股股份，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7.80%。该合伙企业于2015年7月29日在崇明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注册号为 310230000828138 的《营业执照》，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经营场所为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四层 T 区 2008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合伙期限：201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龚晓青，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性质
1	龚晓青	92.3750	13.96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彭振伟	99.6875	15.06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王俊毅	137.5000	20.7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沙莉	68.7500	10.38	货币	有限合伙人
5	陈云	137.5000	20.7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6	张琴芳	68.7500	10.38	货币	有限合伙人
7	顾雪梅	18.7500	2.83	货币	有限合伙人
8	梁立红	18.7500	2.83	货币	有限合伙人
9	郝津琳	12.5000	1.8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0	蔡萍	7.5000	1.13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b>662.0625</b>	<b>100.00</b>		

####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龚晓青为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自然人股东均为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均具有《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对公司进行出资并作为公司股东的民事主体资格。

公司法人股东均为中国境内具有投资资格的合法企业。

创扬投资系以自有资金投资，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

上海联喆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私募投资基金，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完成基金备案。同时，上海淳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其基金管理人已完成基金管理人登记。

上海起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

国泰元鑫为根据《基金子公司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依法设立的基金子公司，具有证监会授予的编号为 A002-01《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由其发起的《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获证监会审批备案。

公司股东均具有作为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与行为能力，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公司前身为苏州奥斯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5 年 8 月 24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缴 500 万元。苏州天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3 日出具了“苏天内验〔2005〕第 286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孙胜春	200.00	40.00
2	吴爱富	150.00	30.00
3	林胜安	150.00	30.00
	合 计	<b>500.00</b>	<b>100.00</b>

2005 年 8 月 24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220228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第一次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及名称变更

2006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孙胜春将持有公司 2% 的 10 万元股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胜安。

同日，公司召开新一届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 1000 万元，新增的 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吴爱富认缴 30 万，林胜安认缴 20 万，孙修权认缴 150 万，孙岳明认缴 140 万，孙公义认缴 100 万，孙士理认缴 60 万，所有股东的增资款均在 2006 年 2 月 27 日前缴足。将公司名称由“苏州奥斯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奥斯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2006 年 2 月 28 日，苏州天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天内验〔2006〕第 089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该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胜春	190.00	19.00
2	吴爱富	180.00	18.00
3	林胜安	180.00	18.00
4	孙修权	150.00	15.00
5	孙岳明	140.00	14.00
6	孙公义	100.00	10.00
7	孙士理	60.00	6.00
	合 计	<b>1,000.00</b>	<b>100.00</b>

## （三）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8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孙胜春将持有公司11.52%的股权以115.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奥斯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奥斯”）；林胜安将持有公司10.46%的股权以104.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奥斯；吴爱富将持有公司10.46%的股权以104.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奥斯；孙岳明将持有公司8.37%的股权以83.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奥斯；孙士理将持有公司4.19%的股权以41.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奥斯。

2007年9月11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20585220228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胜春	74.80	7.48
2	吴爱富	75.40	7.54
3	林胜安	75.40	7.54
4	孙修权	150.00	15.00
5	孙岳明	56.30	5.63
6	孙公义	100.00	10.00
7	孙士理	18.10	1.81
8	浙江奥斯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	450.00	45.00
	合计	1,000.00	100.00

#### （四）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孙胜春将持有公司7.48%的股权以74.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修权；林胜安将持有公司7.54%的股权以75.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修权；吴爱富将持有公司7.54%的股权以75.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修权；孙岳明将持有公司5.63%的股权以56.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修权；孙士理将持有公司1.81%的股权以18.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修权；孙公义将持有公司10%的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修权；浙江奥斯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45%的股权以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修权。

2010 年 10 月 11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000042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修权	1,000.00	100.00

#### （五）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5 月 31 日，孙修权做出股东决定：孙修权将持有公司 80% 的股权以 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孙修权将持有公司 10% 的 100 万元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媛媛。

2011 年 6 月 7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000042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0.00	80.00
2	林媛媛	100.00	10.00
3	孙修权	100.00	1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 （六）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林媛媛将持有公司 10% 的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彭振伟；孙修权将持有公司 10% 的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 80% 的股权以 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2 年 9 月 25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000042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0.00	90.00
2	彭振伟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七) 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40%的股权以4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建新。

2013年2月26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205850000427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50.00
2	郑建新	400.00	40.00
3	彭振伟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八) 第七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

201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郑建新将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凯文；郑建新将持有公司10%的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红云；并将注册资本增加至2500万元。

2013年4月15日，苏州天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天内验【2013】第118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4月15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林凯文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已收到股东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已收到股东罗红云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已收到股东彭振伟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

2013 年 4 月 15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000042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该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40.00
2	林凯文	800.00	32.00
3	罗红云	500.00	20.00
4	彭振伟	200.00	8.00
	合 计	<b>2,500.00</b>	<b>100.00</b>

#### （九）第二次变更企业名称

2013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名称由“苏州奥斯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 18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000042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 （十）第三次增资

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 3500 万元，新增的 1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认缴 400 万，林凯文认缴 320 万，罗红云认缴 200 万，彭振伟认缴 80 万，所有股东的增资款均已在 2014 年 10 月 31 日前缴足。

2014 年 12 月 2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000042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00.00	40.00
2	林凯文	1,120.00	32.00

3	罗红云	700.00	20.00
4	彭振伟	280.00	8.00
	合 计	<b>3,500.00</b>	<b>100.00</b>

### (十一) 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40%的股权以14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罗红云将持有公司10%股权以350万元转让给杨凌。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	40.00
2	林凯文	1120.00	32.00
3	罗红云	350.00	10.00
4	杨凌	350.00	10.00
5	彭振伟	280.00	8.00
	合 计	<b>3,500.00</b>	<b>100.00</b>

### (十二) 第四次增资

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5500万元，新增的2000万元注册资本由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持有的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出资，上海华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众评报字(2015)第358号评估报告，经收益法评估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20,300,000.00元，经协商作价2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00.00	61.82
2	林凯文	1120.00	20.36
3	罗红云	350.00	6.36
4	杨凌	350.00	6.36
5	彭振伟	280.00	5.09

	合 计	5,500.00	100.00
--	-----	----------	--------

### (十三) 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3.63%的股权转让给罗红云，3.63%的股权转让给杨凌，1.46%的股权转让给彭振伟，转让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19.75	53.09
2	林凯文	1120.00	20.36
3	罗红云	550.00	10.00
4	杨凌	550.00	10.00
5	彭振伟	360.25	6.55
	合 计	5,500.00	100.00

### (十四) 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林凯文将其持有公司8.73%的股权转让给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的股权转让给罗红云，7.63%的股权转让给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1.25元/注册资本。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19.75	53.09
2	罗红云	770.00	14.00
3	杨凌	550.00	10.00
4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80.35	8.73
5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19.65	7.63
6	彭振伟	360.25	6.55
	合 计	5,500.00	100.00

### (十五) 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0.73%的股权转让给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的股权转让给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1.25元/注册资本。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69.75	50.36
2	罗红云	770.00	14.00
3	杨凌	550.00	10.00
4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9.65	9.63
5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0.35	9.46
6	彭振伟	360.25	6.55
	合计	5,500.00	100.00

### (十六) 第五次增资

2015年8月1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设立“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对公司增资3,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294.1176万元，剩余1,705.8824万元进入资本公积，2015年8月28日资金已经到位。

2015年12月7日，上海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事诚会师(2015)6061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日止，公司增资到人民币6794.1176万元。其中：股东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769.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77%；股东罗红云出资人民币7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33%；股东彭振伟出资人民币360.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30%；股东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设立“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出资1,294.117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05%；股东杨凌出资人民币5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9%；股东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520.35万元，占注册资本

的 7.66%；股东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 529.6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80%。

2015 年 8 月 27 日，太仓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000042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69.7500	40.77
2	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94.1176	19.05
3	罗红云	770.0000	11.33
4	杨凌	550.0000	8.10
5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9.6500	7.80
6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0.3500	7.66
7	彭振伟	360.2500	5.30
	合 计	<b>6794.1176</b>	<b>100.00</b>

2015 年 8 月，国泰元鑫与公司、罗红云、彭振伟、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龚晓青签署了《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罗红云 彭振伟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龚晓青关于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称“《增资协议》”)，代其管理的“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人民币 3000 万元整，其中 12,941,176 元整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余人民币 17,058,824 元整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均以货币形式缴付，占股 19.05%。2015 年 8 月，国泰元鑫与公司、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彭振伟、龚晓青签署了《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罗红云 彭振伟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龚晓青关于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称“《增资补充协议》”)。

根据《增资补充协议》第二条第一款约定，苏州创扬、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彭振伟、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青对国泰元鑫做出如下业绩承诺：

(1) 公司未来两年的年度保证合并净利润①2015 年度保证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②2016 年度保证净利润不低于 2250 万元；

(2)协议中涉及的年度保证净利润及实际净利润均系扣除少数股东权益(指根据现行会计准则规定：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并表母公司的份额，应当作为少数股东权益)的税后净利润；公司届时实现的年度实际净利润的数字，以经乙方书面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根据《增资补充协议》第二条第二款约定，公司在2015、2016年任何一年的实际净利润未达第二条第一款年度保证净利润的90%时，乙方有权单方面选择以下方式要求创扬投资、彭振伟进行股份补偿：

(1)计算标准：应补偿给国泰元鑫苏州创扬的出资额=[(目标公司2015年、2016年累计承诺净利润-目标公司2015年、2016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苏州创扬2015年、2016年累计承诺净利润]×国泰元鑫持有苏州创扬出资额数量；上述补偿股份创扬投资、彭振伟应以1元的总价格向乙方转让。因转让股份引起的税费由创扬投资、彭振伟承担。创扬投资、彭振伟按各自出资比例承担税费。

(2)未履行股份补偿处理：《增资补充协议》约定的支付期满，创扬投资、彭振伟未能按上述条款将相关年度补偿股份及时足额转让给国泰元鑫，则国泰元鑫有权按创扬投资、彭振伟应支付的年度补偿现金金额的日千分之一向创扬投资、彭振伟收取罚息。计算公式为：年度补偿现金=乙方支付的本次增资价款即3000万元×[(苏州创扬2015年、2016年累计承诺净利润-苏州创扬2015年、2016年累计实际净利润)/苏州创扬2015年、2016年累计承诺净利润]；创扬投资、彭振伟按照其出资比例承担罚息。

(3)创扬投资、彭振伟和龚晓青对国泰元鑫实现《增资补充协议》中约定的业绩补偿形式下的所有权益承担连带责任。

《增资补充协议》第四条约定了创扬投资、彭振伟回购国泰元鑫持有苏州创扬股权的条款，具体如下：

(1)如遇有以下情形，且国泰元鑫未能将其所持有股权/股份全部让给第三方的情况下，国泰元鑫有权要求创扬投资、彭振伟回购国泰元鑫持有的目标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股份。

①2016年12月31日前未能在股转系统实现挂牌；

- ②苏州创扬 2015、2016 年度实际净利润之和未能达到保证净利润之和 80%；
- ③苏州创扬与原股东发生股权纠纷；
- ④任一会计年度结束，苏州创扬被审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⑤苏州创扬主营业务发生实质性或重大变化；
- ⑥苏州创扬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导致公司声誉受到严重影响；
- ⑦苏州创扬实际控制人龚晓青从公司离职或者不再实际控制公司；
- ⑧苏州创扬和/或创扬投资、彭振伟存在重大违反《增资协议》及《增资补充协议》的行为；
- ⑨苏州创扬被托管或进入破产程序。

(2) 创扬投资、彭振伟在承担回购责任时，分割各自承担的回购价款，如创扬投资、彭振伟不能就各自须支付的回购价款协调一致的，则按创扬投资、彭振伟各方在目标公司的持股比例承担回购价款（包括罚息）。

(3) 创扬投资、彭振伟和龚晓青在《增资补充协议》中约定的所有回购情形下的所有权益承担连带责任。

同时，《增资补充协议》第四条中其他关于股权回购条款自公司挂牌之日起自行失效。

若公司未来业绩未达到创扬医药、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彭振伟、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青对国泰元鑫按照《增资补充协议》做出的业绩承诺，国泰元鑫提出股权补偿的要求。鉴于有关回购系创扬投资、彭振伟、龚晓青和国泰元鑫的协议义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 **(十七)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8 月 27 日，创扬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69,920,729.12 元，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7816.89 万元。2015 年 11 月 17 日，创扬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以经审计的原账

面净资产值为依据，将净资产中的 6794.1176 万元折合为 6794.1176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净资产中的剩余部分转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创扬有限的全体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创扬医药设立过程中，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水致远评报字[2015]第 2465 号《评估报告》；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会审字[2015]3624 号《审计报告》及会验字[2015]第 3832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11 月 1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召开，通过了关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5 年 11 月 27 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913205007780138307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根据 2015 年 12 月 4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验字[2015]3832 号《验资报告》的确认：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94.1176 万元，实收资本（股本）为 6794.1176 万元，各股东以净资产出资足额到位。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出资方式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697,500	净资产	40.77
2	国泰元鑫苏州创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941,176	净资产	19.05
3	罗红云	7,700,000	净资产	11.33
4	杨凌	5,500,000	净资产	8.10
5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96,500	净资产	7.80
6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03,500	净资产	7.66
7	彭振伟	3,602,500	净资产	5.30
合计		<b>67,941,176</b>	净资产	<b>100.00</b>

##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苏州晟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三家全资控股子公司。

### （一）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三层 O 区 2112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顾雪梅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一类医疗器械、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机械设备、机电产品、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家具、针纺织品、服装服饰、五金交电、家电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 年 1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自 2007 年 1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 月 11 日

#### 2、历史沿革

##### （1）上海创扬的设立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7 年 1 月 12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 20 万元，由自然人陈成德、吴朝红二人共同出资，剩余注册资本在 2009 年 1 月 5 日前缴足。成立时，各股东出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陈成德	80.00	16.00	16.00	货币资金
2	吴朝红	20.00	4.00	4.00	货币资金

	合 计	100.00	20.00	20.00	
--	-----	--------	-------	-------	--

2007年1月8日，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兴验内字【2007】0058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1月5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陈成德缴纳的首期出资款16万元，股东吴朝红缴纳的首期出资款4万元，全体股东首次出资合计2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 (2) 上海创扬的历次变更情况

##### ①2010年3月，第二期出资到位

2010年2月25日，上海沪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深诚会师验字[2010]016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0年2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陈成德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款64万元，股东吴朝红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款16万元，全体股东第二期出资合计8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陈成德	80.00	80.00	80.00	货币资金
2	吴朝红	20.00	20.00	20.00	货币资金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	

##### ②2013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成德将持有公司80%的股权以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朝红将持有公司20%的股权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资金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 (二) 苏州晨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晨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太仓市双凤镇维新村
法定代表人	彭振伟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包装材料、塑料制品；经销包装材料、化工原料。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3 年 3 月 27 日至 2043 年 3 月 26 日

### 2、历史沿革

#### (1) 苏州晨心的设立

苏州晨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03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 500 万元，由股东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彭振伟共同出资。

成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0.00	70.00

2	彭振伟	150.00	30.00
	合计	500.00	100.00

## (2) 苏州晨心的历次变更情况

2013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意彭振伟将所持公司 30% 的股权以 1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同意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 70% 的股权以 3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 (三) 上海晨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晨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一层 P 区 2035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龚晓青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包装材料及原材料销售，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外），包装材料，塑料制品生产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自 2008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	--------------------------------------

## 2、历史沿革

### (1) 上海晨心的设立

上海晨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8 年 10 月 30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收 100 万元，由上海晨海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剩余注册资本在公司成立后两年内缴足。

成立时，各股东出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上海晨海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50.00	25.00	货币资金
2	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50.00	25.00	货币资金
	合计	<b>200.00</b>	<b>100.00</b>	<b>50.00</b>	

2008 年 10 月 17 日，上海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上东会验字【2008】3977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08 年 10 月 14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上海晨海实业有限公司缴纳的首期出资款 50 万元，股东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首期出资款 50 万元，全体股东首次出资合计 100 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 (2) 上海晨心的历次变更情况

#### ①2011 年 2 月，第二期出资到位

2011 年 1 月 24 日，上海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上东会验字【2011】1009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1 月 20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上海晨海实业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款 50 万元，股东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款 50 万元，全体股东第二期出资合计 100 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上海晟海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	货币
2	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	货币
	合计	<b>200.00</b>	<b>200.00</b>	<b>100.00</b>	

②2011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海创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50%的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晟海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50.00
2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50.00
	合计	<b>200.00</b>	<b>100.00</b>

③2013年9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1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50%的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勇琪；上海晟海实业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50%的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勇琪。

2013年9月13日，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吴勇琪签订《股权代持协议》，该协议约定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委托吴勇琪作为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名义持有人，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吴勇琪对代持股份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任何收益权或处置权，也不承担与代持股份有关的任何经济、法律责任。吴勇琪不参与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同日，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吴勇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公司50%的100万元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勇琪。

同日，上海晟海实业有限公司与吴勇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公司 50% 的 100 万元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勇琪。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勇琪	200.00	100.00
	合计	<b>200.00</b>	<b>100.00</b>

④2015 年 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 月 21 日，股东吴勇琪做出决定：吴勇琪将所持公司 100% 的股权以 215.64363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b>200.00</b>	<b>100.00</b>

同日，上海晟心唯一股东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做出决定：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2 月 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102280011377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本次变更予以确认。

至此，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委托吴勇琪代持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解除，2015 年 8 月，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由母公司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 100% 股权出资到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吴勇琪将其代持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此后上海晟心不存在代持情形。

##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的历次增资事项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公司历次重大资产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董事

1、龚晓青，女，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彭振伟，男，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中专学历。1994年11月至2000年4月历任广东大冢制药有限公司技术员、设备科课长、开发部课长等；2000年5月至2007年任北京奥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上海晨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康嘉夷，女，1989年出生，财务管理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上海糖业烟酒集团。2014年12月加入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业务部投资经理助理；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顾雪梅，女，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0年1月新加坡新浦化工有限公司；2001年1月至2007年3月，香港奥星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3月至今，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凌俊，男，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5月至1999年12月任湖南湘国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0年6月至2007年9月历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睿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兼任上海辰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二）公司监事

1、王维鑫，男，194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至2000年任上海医药设计院项目经理；2001年至2009年任上海亚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经营部总监；2010年至今任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医药工程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居小琴，女，198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双专科学历。2009年6月至2010年10月，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1年3月至今，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工作。2012年1月至今，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杨少强，男，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9月至2007年5月历任广东大冢制药有限公司技术员、生产课长；2007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江苏华兰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龚晓青，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彭振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3、郝津琳，女，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7年6月，香港奥星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7月至今，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工作；2013年至今，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11月至今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九、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953.20	7,835.26	6,595.0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062.35	2,332.92	1,594.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062.35	2,332.92	1,594.75
每股净资产（元）	1.04	0.67	0.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0.67	0.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76%	69.05%	78.04%
流动比率（倍）	1.79	0.92	0.91
速动比率（倍）	1.39	0.69	0.60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507.91	8,927.07	11,890.66
净利润（万元）	482.39	138.17	178.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2.39	138.17	178.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4.34	-75.49	-116.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4.34	-75.49	-116.89
毛利率（%）	31.90	20.59	17.21
净资产收益率（%）	18.74	8.3	38.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1	-4.54	-25.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0.0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61	5.12	6.92
存货周转率（次）	4.99	4.12	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4.01	977.52	-1,579.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2	0.28	-0.63

(元/股)			
-------	--	--	--

公司 2014、2013 年末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主要系历史累计亏损过多，表现为公司 2014 年、2013 年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405.84 万元、-1,270.52 万元。

## 十、与本次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情况

<b>(一) 主办券商</b>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文平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联系电话	021-68761616
传真	021-68767880
项目负责人	蔡文彬
项目组成员	蔡文彬、管婷燕、王婷、张振毓、张晓阳、罗娇丽
<b>(二) 律师事务所</b>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何鑑文
住所	杭州市城星路 111 号钱江国际时代广场 2 号楼 14 层
联系电话	0571-85176093
传真	0571-85084316
经办律师	张伟、游弋
<b>(三) 会计师事务所</b>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922-926 室
联系电话	0551-63475800
传真	0551-6265287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婕、宁云
<b>(四) 资产评估机构</b>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十三号华杰大厦 6 层 C9
联系电话	010-62155866

传真	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旭军、徐向阳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挂牌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 1、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医疗输液用塑料组合盖、软袋接口件；经销包装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C27；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中的“药品包装材料的制造”，代码为C2770；按照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小类，行业代码为C2770。

##### 2、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医疗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以及聚丙烯改性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并未发生改变。

####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 1、医疗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

创扬医药主要产品为塑料容器输液用聚丙烯易折式组合盖、拉环式组合盖、塑料容器输液用聚丙烯接口等，主要产品是说明及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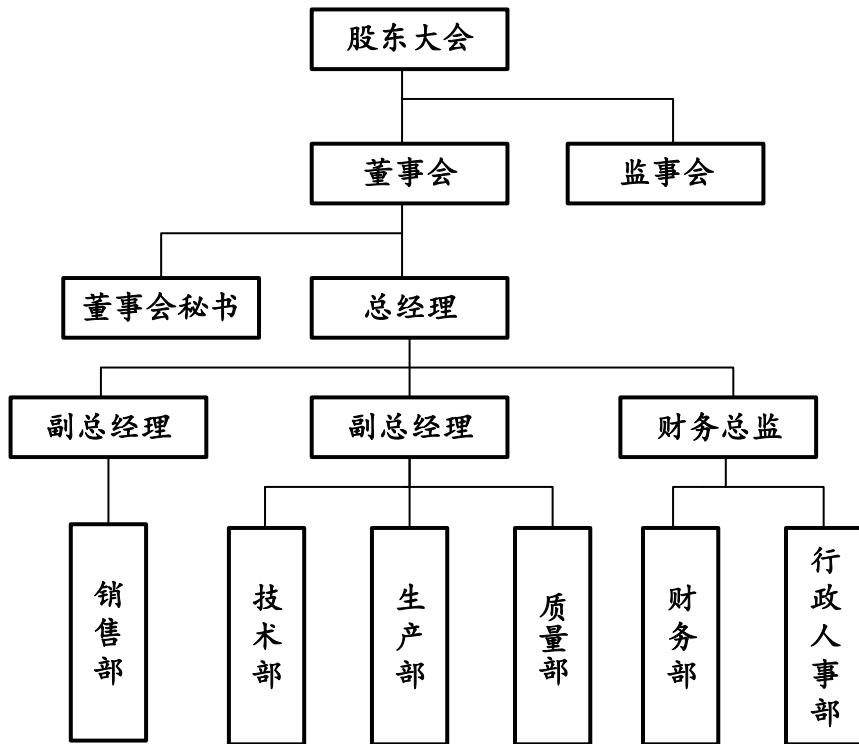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用途	应用领域
聚丙烯易折式组合盖	大输液产品连接装置，用于大输液产品的密封。阀门结构、手折开启。	大输液袋（瓶）
聚丙烯拉环式组合盖	大输液产品连接装置，用于大输液产品的密封。拉环开启、工艺成熟。	大输液袋（瓶）
塑料容器输液用聚丙烯接口	大输液产品连接装置，用于大输液产品的密封。结构简单、使用方便，质量可靠、不漏液，易于焊合。	大输液袋

## 2、聚丙烯改性料

改性聚丙烯塑料颗粒的产品用途是为输液制药企业及小针剂制药企业提供聚丙烯改性材料生产输液用包装产品，及为制药企业提供输液用零配件耗材的包装企业和医疗器材生产企业提供聚丙烯改性材料原料。

##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其功能划分



**销售部：**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销售管理制度和销售政策；负责市场的前期调研、渠道拓展和销售策划；负责产品报价、合同（或订单）签订、货物物流、销售开票与对账、货款回收；负责客户开拓与维护、客户档案、客户投诉管理，提升客户满意度；负责产品推广和宣传；负责销售人员的日常管理和绩效考核。

**技术部：**负责建立公司技术研发体系，建立和完善研究开发平台；负责新产品的开发研究和生产过程中的技术管理工作；负责产品标准编制，产品的申报与注册；负责研发设备和仪器的选型、购置、管理与维护；组织重大科研课题的立项研究和技术攻关工作；负责成熟产品技术进步的技术支持，并根据市场反馈情况，针对性解决出现的问题；收集和分析市场需求信息、研究成果和文献资料。

**生产部：**负责制定、完善生产工艺与流程，制定作业指导书；负责制定、组织、实施生产计划及物料需求计划；负责生产设备的选型、购置、维修与保养、建立设备台账；负责原辅包材料的选型、采购；负责完工产品、在产品、原辅包材料的生产记录和出入库记录；负责生产人员的日常管理、培训与绩效考核；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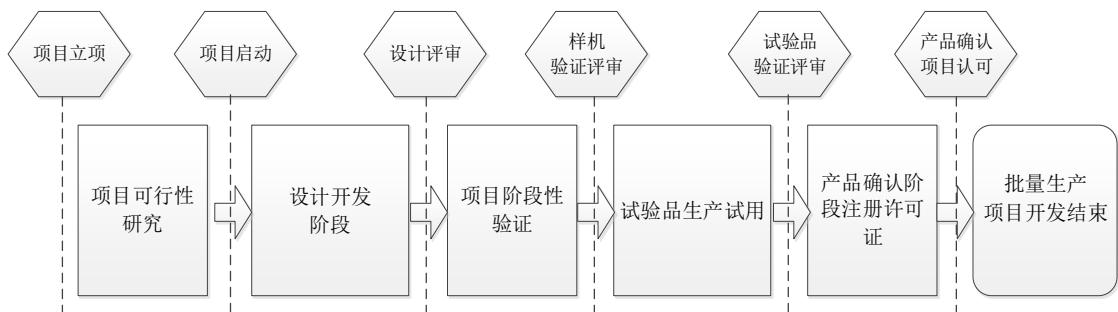
**质量部：**建立和完善公司生产质量管理系统，并对实施过程进行监督与适宜性进行分析，保证该体系有效运行；按照国家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产品质量标准和企业制订的产品质量内控标准，制订和修订物料及产品质量检验规程，完成物料及产品的所有必要的检验，确保最终产品符合经注册批准的要求和质量标准；审核和批准所有与质量有关的变更；确保所有重大偏差和检验结果超标已经过调查并得到及时处理；评估和批准物料供应商；确保所有与产品质量有关的投诉已经过调查，并得到及时、正确的处理。

**财务部：**制定公司会计政策、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制定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负责公司会计核算、财务分析、财务监督；负责资金筹集，统筹结算与支付；负责公司纳税申报、支付与统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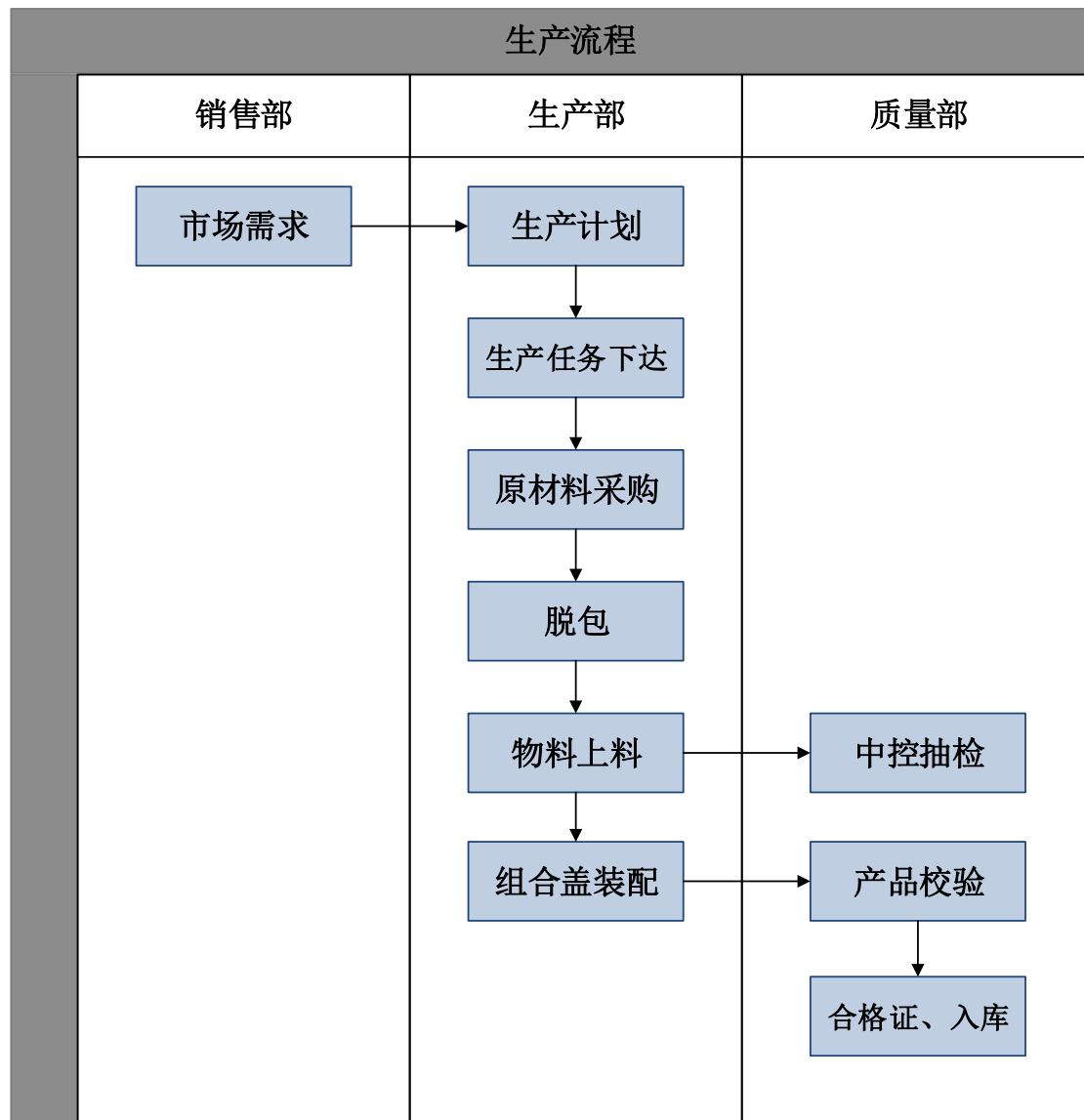
**行政人事部：**负责制定、实施、监督公司规章制度；负责网络化、信息化系统建设与管理；负责文件、资料、档案的收集与管理；负责工商、会务与接待、办公场所、办公设施、后勤事务管理；负责员工招聘、录用、考勤、员工关系、培训管理；负责薪酬、福利、绩效管理。

## （二）公司主要生产和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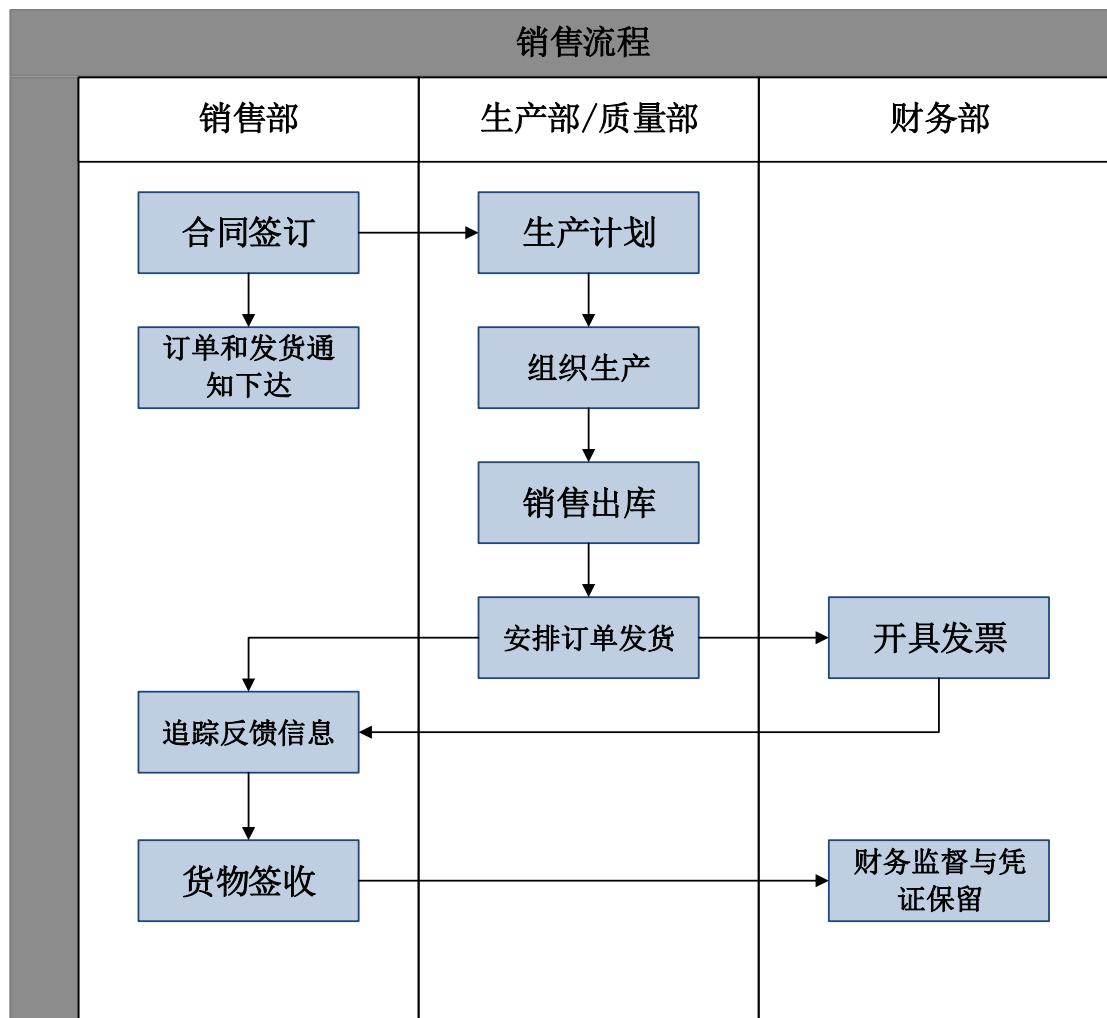
### 1、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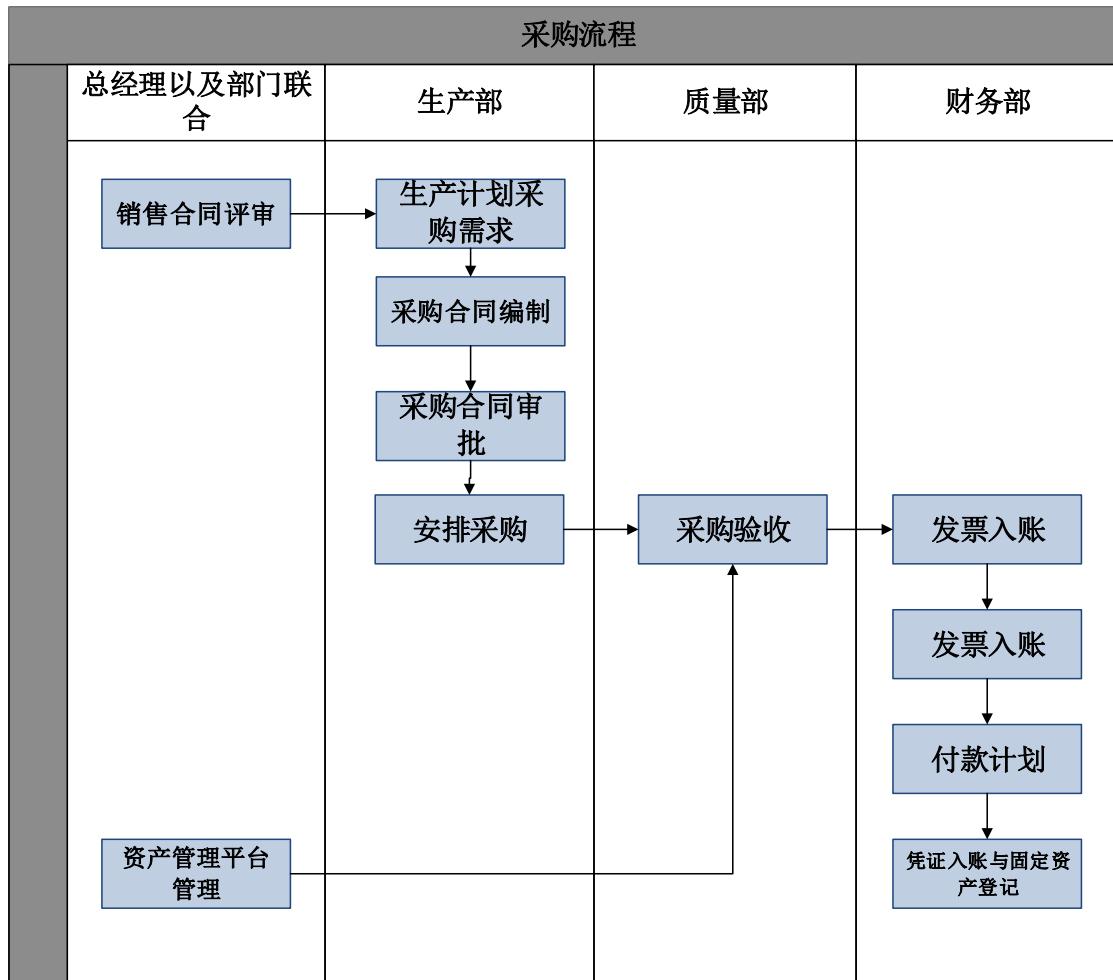
## 2、生产流程



### 3、销售流程



#### 4、采购流程



### 三、公司业务主要资源情况

####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优化的配方体系：**加工过程中需要添加多种辅助材料，以改善聚丙烯材料的加工性能，拉环外盖料的拉力性能要求，折盖的折断力要求，内盖的掉屑率要求，接口的焊接性能要求，软瓶料的瓶体自排要求。此系列配方体系经过专业技术人员多年钻研及优化，最终形成公司优化配方体系。

**2、混合均匀性：**公司高端的混合技术方式进行生产，使得产品在共混处理过程中混合非常均匀，加工性能上不会存在问题。

**3、医用级聚丙烯：**每种牌号的产品都是医用级聚丙烯，每个产品都是经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属的包材检测机构做大量的输液用聚丙烯材料的研究，特别是生物性和毒理性研究，以及对于药品的相容性做了多年的研究都是符合国家输液包材标准要求，也符合欧盟标准。

**4、软瓶料的自排技术：**目前市场上输液瓶大部分采用硬瓶的方式，在输液过程中需要回气管来进行换气后液体才能通过压力进入到人体的经脉，而公司采用的材料可以将塑瓶变成能柔软，相当于软袋的性能，病人输液时可以不用换气，瓶子自排的方式，以减少换气带来的病人交叉感染。

**5、接口结构核心技术：**公司主要产品使用三种输液袋用聚丙烯接口及其制备方法。三种输液袋用聚丙烯接口，该接口的固定座外周厚度由通液管直径大小向两端的薄边过渡，使固定座与输液袋的内表面固定时更加可靠，固定密封性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固定座采用加强筋结构，更加节省材料；通液管的内部结构设置为倾斜结构，有利于灌装药液；接口的制备可以根据接口形状直接注塑成型，制备工艺简便易行，减少了组合焊接所引起的渗漏现象；制备的接口材料熔点低，便于焊接；制备的输液袋用聚丙烯接口在121℃灭菌处理过程中，不变形、不变色、强度高，安全性高。接口的通液管口采用菱形设计，避免由于水的表面张力导致液体流通不畅。

**6、组合盖的核心技术：**公司组合盖分为拉环式，双折式，贴膜式，无内盖折盖。**①拉环式组合盖：**特殊的设计结构有利于插针时的刺穿，从而使得输液插针的过程更加安全容易，也在三组件的配合方面非常合理稳固，内盖的穿刺层的设计使得穿刺落屑率非常低。**②双折式组合盖：**采用加药和输液双通道的形式，避免医护人员在配药时考虑单通道的交叉感染问题。组合盖的结构设计也考虑到了内盖塌陷问题导致的胶塞被针捅入输液瓶的风险。内盖的独特设计有利于插针时的刺穿，从而使得输液插针的过程更加安全容易。**③贴膜盖：**一方面考虑到设备定向焊接的问题，另一方面考虑双通道交叉感染问题，同时整体机构设计上优化了双折盖的折力问题及穿刺问题。**④无内盖的单折盖：**核心技术在于没有内盖，盖子的主要只需要两个部件组成，成本控制更好，穿刺落屑不再考虑内盖的穿刺落屑问题。

##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软件、专利、商标，均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专利和商标均未在财务报表中列示。根据审计报告数据，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1	土地使用权	6,913,652.00	423,319.73	6,490,332.27
2	非专利技术	181,569.82	78,680.25	102,889.57
	合计	7,095,221.82	501,999.98	6,593,221.84

### 1、专利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取得15项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塑料输液容器用折盖式聚丙烯组合盖	ZL201320382947.4	实用新型	2013年6月28日	原始取得
2	一种带螺纹的输液袋接口	ZL201320554438.5	实用新型	2013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3	一种大输液袋用聚丙烯双头接口	ZL201320529593.1	实用新型	2013年8月28日	原始取得
4	一种输液袋用聚丙烯接口	ZL201320534367.2	实用新型	2013年8月30日	原始取得
5	一种单折柄式输液组合盖	ZL201320555441.9	实用新型	2013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6	一种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拉环式组合盖	ZL201320555231.X	实用新型	2013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7	一种医用双头双塞贴膜输液塞	ZL201320519609.0	实用新型	2013年8月23日	原始取得
8	一种单折柄无内盖式输液组合盖和接口	ZL201320554528.4	实用新型	2013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9	一种单头双阀贴膜折柄输液组合盖	ZL201320704417.7	实用新型	2013年11月8日	原始取得
10	一种医用双头单塞贴膜输液塞	ZL201320704358.3	实用新型	2013年11月8日	原始取得
11	一种输液袋扣式组合盖及接口	ZL201420297838.7	实用新型	2014年6月5日	原始取得
12	一种输液袋单头单塞组合盖	ZL201520145372.3	实用新型	2015年3月13日	原始取得
13	一种输液袋单头单塞组合盖的外盖接口	ZL201520146351.3	实用新型	2015年3月13日	原始取得
14	一种输液袋单头单塞组合盖	ZL201520145217.1	实用新型	2015年3月13日	原始取得
15	一种输液袋接口	ZL201520145219.0	实用新型	2015年3月13日	原始取得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有14项专利处于受理状态。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名称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状态
1	塑料输液容器用折盖式聚丙烯组合盖	201310269206.X	2013年7月1日	发明	审查中
2	一种医用双头双塞贴膜输液塞	201310374193.2	2013年8月26日	发明	审查中
3	一种大输液袋用聚丙烯双头接口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381472.1	2013年8月29日	发明	审查中
4	一种输液袋用聚丙烯接口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385806.2	2013年8月30日	发明	审查中
5	一种单折柄式输液组合盖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403532.5	2013年9月9日	发明	审查中
6	一种带螺纹的输液袋接口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403685.X	2013年9月9日	发明	审查中
7	一种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拉环式组合盖及其制造方法	201310403796.0	2013年9月9日	发明	审查中
8	单折柄无内盖式输液组合盖和接口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403317.5	2013年9月9日	发明	审查中
9	一种单头双阀贴膜折柄输液组合盖	201310552400.9	2013年11月11日	发明	审查中
10	一种输液袋扣式组合盖及接口	201410246869.4	2014年6月6日	发明	等待实审提案
11	一种输液袋单头单塞组合盖	201510111756.8	2015年3月16日	发明	等待实审提案
12	一种输液袋单头单塞组合盖	201510111868.3	2015年3月16日	发明	等待实审提案
13	一种输液袋接口	201510111869.8	2015年3月16日	发明	等待实审提案
14	一种输液袋单头单塞组合盖的外盖接口	201510112661.8	2015年3月16日	发明	等待实审提案

公司具备自主研发能力，持有的专利技术主要为自主研发取得，未侵犯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且不存在潜在纠纷；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

公司持有的上述专利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也不存在任何关于专利的诉讼或仲裁。

## 2、注册商标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12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名称	权利有效期至
1	12583772	44	创扬	2024.11.13
2	12583743	36	创扬	2024.10.13
3	12583666	24	创扬	2024.10.13
4	12583624	17	创扬	2024.10.13
5	12583546	10	创扬	2024.10.13
6	12583411	5	创扬	2024.10.13
7	12583317	1	创扬	2024.10.13
8	12583724	35	创扬	2025.3.20
9	12397450	35	晟心	2024.9.13
10	12397413	17	晟心	2024.9.20
11	12397287	10	晟心	2024.9.20
12	12397700	1	晟心	2024.9.13

公司持有的上述商标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也不存在任何关于商标的诉讼或仲裁。

## 3、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坐落	地类（用途）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有效期限	是否抵押
太国用（2013）第520013165号	双凤镇维新村	工业用地	18668.7	2056.11.6	是

沪房地崇(2015) 第001026号	城桥镇59街坊 70/12丘	工业用地	11096	2064.12.1	否
------------------------	-------------------	------	-------	-----------	---

公司上述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以及存在对对方重大依赖的情形。

###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药品生产企业使用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和保障人体健康、安全的标准，并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暂行)》及《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的产品需办理《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注册证》。

公司业务资质齐备，具备与经营业务相关所需的全部资质，相关业务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 1、注册证

公司已取得相关《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注册证》，具体如下：

序号	注册证号	品种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国药包字 20130233	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拉环式)	2013年4月3日	2018年4月2日
2	国药包字 20140048	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	2014年1月29日	2019年1月28日
3	国药包字 20130136	输液袋用聚丙烯接口	2013年3月3日	2018年3月3日
4	国药包字 20150001	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易折式)	2015年1月17日	2020年1月16日

#### 2、其他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GR20143200182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	2014年9月2日	三年

			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	140585G0482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防渗漏易焊型输液袋用 接口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年5月	五年
3	140585G0483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安全型无污染医疗输液 用拉环式组合盖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年5月	五年
4	苏民科企证字第 EC20140522号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5年5月	二年
5	药包协证字 20151901129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会员 证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	2015年1月1日	一年
6	苏信用办【2014】54 号	江苏省企业信用管理贯 标证书	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4年10月23日	-
7	-	苏州市医疗输液用安全 型防交叉感染复合组合 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4年	-

### 3、公司奖励与荣誉

序号	奖励与荣誉名称	颁发机关	颁发日期
1	固定资产投入奖	中共双凤镇委员会 双凤镇人民政府	2015年3月
2	新进规模企业	中共双凤镇委员会 双凤镇人民政府	2015年3月
3	理事单位	太仓市双凤镇商会	2014年3月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暂不涉及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工具四类。根据审计报告数据，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1	机器设备	15,318,342.86	4,736,049.65	10,582,293.21
2	运输工具	1,311,301.07	671,278.82	640,022.25

3	电子设备	419,725.71	274,117.93	145,607.78
4	房屋及建筑物	8,819,137.36	2,068,566.94	6,750,570.42
	<b>合计</b>	<b>25,868,507.00</b>	<b>7,750,013.34</b>	<b>18,118,493.66</b>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购买，不存在权属争议，亦不存在被查封及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 1、主要固定资产设备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根据审计报告数据，公司原值10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设备类型	资产名称	本币原值
机器设备	净化设备	1,920,000.00
机器设备	注塑机	1,290,000.00
机器设备	双折外盖热流道模具 1*32	752,136.75
机器设备	双折外盖热流道模具 1*32	743,589.76
机器设备	拉环外盖模具 2 台	688,888.88
机器设备	小接口模具 1 付	629,059.84
机器设备	药用自动组合双折盖	623,931.60
机器设备	模具 (3 年)	570,000.00
机器设备	注塑机 BT206-II	512,820.54
机器设备	注塑机 BT206-II	512,820.54
机器设备	内模模具 1 付	476,923.10
机器设备	双折内盖热流道模具 1*48	367,521.36
机器设备	组盖机	363,594.02
机器设备	供电设备	363,531.98
机器设备	双折外盖热流道模具 1*48	341,880.34
机器设备	检铣机	297,000.00
机器设备	过滤器	296,950.00
机器设备	设备贷款利息调整入	284,753.69
机器设备	水冷式螺杆式冷水机组装 1	218,000.00
机器设备	模具	217,050.00
机器设备	金宝模具	170,940.18
机器设备	组合盖模具	170,420.52
机器设备	管道过滤器滤网	161,700.00
机器设备	水冷式螺杆式冷水机组装 2	143,316.56
机器设备	拉环内外盖	140,854.70
机器设备	56MM 奶瓶盖,贴膜机	115,384.62
机器设备	冷水机组	106,837.61

设备类型	资产名称	本币原值
机器设备	注塑机	105,128.20
机器设备	模具	101,500.00
机器设备	双螺杆挤出机	311,965.81
机器设备	500KVA 箱式变电站 1 台	260,000.00
机器设备	双螺杆挤出机	256,410.26
机器设备	双螺杆挤出机	170,940.18
机器设备	注塑机	145,299.15
<b>合计</b>		<b>13,831,150.19</b>

说明：上表是按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一起筛选所有原值 10 万人民币以上的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单台均为 10 万以下）。

## 2、运输工具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运输工具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车牌号	抵押情况	原值
1	小型汽车	恩威 DHW6461	苏 EJ5V83	无	136,000.00
2	小型汽车	别克牌 SGM6529ATA	沪 JR5202	无	300,966.01
3	小型汽车	梅赛德斯-奔驰 2996CC S3OOL	沪 NH8377	无	874,335.06

## 3、房屋建筑具体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6幢房产，房产情况如下：

(1) 根据公司提交的资料，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其中6幢房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房地产证号	房地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使用期限	规划用途	是否 抵押
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1 号	双凤镇维新村 1 棧	27.67	2056 年 11 月 6 日	工业用地	是
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2 号	双凤镇维新村 2 棧	2839.27	2056 年 11 月 6 日	工业用地	是
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3 号	双凤镇维新村 3 棧	1259.43	2056 年 11 月 6 日	工业用地	是
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4 号	双凤镇维新村 4 棧	1856.97	2056 年 11 月 6 日	工业用地	是
沪房地崇(2012)第 004190 号	堡镇石岛路 617 弄 48 号	69.53	2050 年 2 月 24 日	商业用地	否

沪房地崇(2012)第004191号	堡镇石岛路617弄 49号	69.53	2050年2月24日	商业用地	否
--------------------	------------------	-------	------------	------	---

经核查，2015年8月1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太仓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产权证书号为太房权证太仓字第0100153101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0100153102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0100153103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0100153104号房屋所有权向银行抵押借款，房产原值为6,485,797.40元，抵押期限自2015年8月17日至2017年8月17日。

公司上述主要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以及存在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

#### (六) 房屋租赁情况

2015年3月，公司子公司上海创扬(乙方)与上海加华置业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甲方将座落在上海市东江湾路188号9幢216室(房屋面积66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66平方米，租金为6023元/月，租赁期限自2015年3月1日起至2016年2月29日止。

2015年5月，公司子公司上海创扬(乙方)与上海加华置业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甲方将座落在上海市东江湾路188号B栋212室(房屋面积73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73平方米，租金为6661元/月，租赁期限自2015年5月1日起至2016年4月30日止。

公司及子公司的房屋租赁均签署租赁合同，租赁合同合法有效。租赁合同到期后可续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七) 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重视创新技术的研发，拥有成熟的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5,079,093.69	89,270,650.46	118,906,552.06
研发费用	1,306,699.90	2,804,904.10	2,460,941.75

研发费用占比	2.90%	3.14%	2.07%
--------	-------	-------	-------

### (八) 员工情况

#### 1、员工划分

公司员工年龄分布合理，研发及生产人员占公司人数67.11%，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共11人，占比14.47%，能够满足公司业务需求，与公司业务匹配。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76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部门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35	46.05%	管理及后勤人员	14	18.42%	本科及以上	11	14.47%
31-40岁	21	27.63%	研发及生产人员	51	67.11%	大专	7	9.21%
40岁以上	20	26.32%	业务人员	11	14.47%	高中及以下	58	76.32%
<b>合计</b>	<b>76</b>	<b>100.00%</b>	<b>合计</b>	<b>76</b>	<b>100.00%</b>	<b>合计</b>	<b>76</b>	<b>100.00%</b>

母公司共有员工58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部门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32	55.17%	管理及后勤人员	8	13.79%	本科及以上	5	8.62%
31-40岁	13	22.41%	研发及生产人员	44	75.86%	大专	3	5.17%
40岁以上	13	22.41%	业务人员	6	10.34%	高中及以下	50	86.2%
<b>合计</b>	<b>58</b>	<b>100.00%</b>	<b>合计</b>	<b>58</b>	<b>100.00%</b>	<b>合计</b>	<b>58</b>	<b>100.00%</b>

子公司苏州晨心共有员工7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部门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1-40岁	3	42.86%	管理及后勤人员	1	14.29%	高中及以下	7	100.00%
40岁以上	4	57.14%	研发及生产人员	6	85.71%			
合计	7	<b>100.00%</b>	合计	7	<b>100.00%</b>	合计	7	<b>100.00%</b>

子公司上海创扬共有员工5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部门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2	40%	管理及后勤人员	2	40%	本科及以上	3	60.00%
31-40岁	3	60%	业务人员	3	60%	大专	2	40.00%
合计	<b>5</b>	<b>100.00%</b>	合计	<b>5</b>	<b>100.00%</b>	合计	<b>5</b>	<b>100.00%</b>

子公司上海晨心共有员工6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部门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1	16.67%	管理及后勤人员	3	50.00%	本科及以上	3	50.00%
31-40岁	2	33.33%	研发及生产人员	1	16.67%	大专	2	33.33%
40岁以上	3	50.00%	业务人员	2	33.33%	高中及以下	1	16.67%
合计	<b>6</b>	<b>100.00%</b>	合计	<b>6</b>	<b>100.00%</b>	合计	<b>6</b>	<b>100.00%</b>

## 2、核心技术人员

### (1) 核心技术人员概况

龚晓青，女，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彭振伟，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公司董事”。

杨少强，男，公司监事，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监事”。

王维鑫，男，公司监事，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监事”。

顾雪梅，女，公司董事，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公司董事”。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龚晓青	董事长、总经理	28,093,676	41.35	间接持股
2	彭振伟	董事、副总经理	4,395,794	6.47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3	杨少强	监事、生产总监	-	-	-
4	王维鑫	监事	-	-	-
5	顾雪梅	董事	149,470	0.22	间接持股
合计			32,638,940	48.04	

龚晓青通过持有创扬投资98.75%的股份和上海起韵13.96%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28,093,676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41.35%。彭振伟直接持有公司5.30%的股份并通过持有上海起韵15.06%的股份间接持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6.47%。顾雪梅通过持有上海起韵2.83%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149,47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0.22%。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业务收入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毛利率
2015年1-8月				
聚丙烯改性料	17,948,085.29	14,416,812.34	39.99%	19.67%
贸易	11,910,794.43	7,432,426.55	26.54%	37.60%
组合盖	11,551,394.51	7,657,880.87	25.74%	33.71%

其他	3,467,110.05	1,000,389.74	7.73%	71.15%
聚丙烯原料	-	-	-	-
<b>合计</b>	<b>44,877,384.28</b>	<b>30,507,509.50</b>	<b>100.00%</b>	<b>32.02%</b>
<b>2014 年度</b>				
聚丙烯改性料	25,533,418.32	21,360,324.86	28.63%	16.34%
贸易	14,523,073.38	8,170,072.08	16.29%	43.74%
组合盖	14,355,486.28	9,935,701.79	16.10%	30.79%
其他	3,823,752.07	2,647,807.68	4.29%	30.75%
聚丙烯原料	30,935,120.95	28,280,452.52	34.69%	8.58%
<b>合计</b>	<b>89,170,851.00</b>	<b>70,394,358.93</b>	<b>100.00%</b>	<b>21.06%</b>
<b>2013 年度</b>				
聚丙烯改性料	34,912,766.68	26,732,871.55	29.64%	23.43%
贸易	13,530,387.11	7,618,100.52	11.49%	43.70%
组合盖	8,717,594.97	5,006,488.82	7.40%	42.57%
其他	698,727.18	719,869.64	0.59%	-3.03%
聚丙烯原料	59,920,235.20	57,848,498.56	50.87%	3.46%
<b>合计</b>	<b>117,779,711.14</b>	<b>97,925,829.09</b>	<b>100.00%</b>	<b>16.86%</b>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截止于2015年8月31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聚丙烯改性料、医疗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以及贸易的销售收入。

## (二) 主要客户

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4.23%、51.39%、48.72%。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例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b>2015 年 1-8 月</b>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421,538.46	9.81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189,277.22	7.07
浙江天瑞药业有限公司	2,994,858.97	6.64
安徽中马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564,102.60	5.69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2,261,321.64	5.02
<b>合计</b>	<b>15,431,098.89</b>	<b>34.23</b>
<b>2014 年度</b>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306,330.41	17.15
广东艾希德药业有限公司	15,145,987.23	16.97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351,709.51	8.24
浙江天瑞药业有限公司	5,058,556.06	5.67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公司	3,011,286.29	3.37
<b>合计</b>	<b>45,873,869.50</b>	<b>51.39</b>
<b>2013 年度</b>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941,265.80	15.93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公司	12,223,200.75	10.28
广东艾希德药业有限公司	9,386,538.32	7.89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8,930,983.09	7.51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8,453,675.38	7.11
<b>合计</b>	<b>57,935,663.34</b>	<b>48.72</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且前五大客户之间占比较为平均，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

### (三) 主要供应商

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1.48%、45.13%、36.79%。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2015 年 1-8 月		
苏州华铁建设有限公司	4,003,978.63	12.33
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807,692.31	5.57
Bischof+Klein SE GmbH&Co.KG	1,717,295.26	5.29
江苏省电力公司太仓市供电公司	1,467,198.97	4.52
安徽中马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1,226,725.38	3.78
<b>合计</b>	<b>10,222,890.56</b>	<b>31.48</b>
2014 年度		
上海三焱实业有限公司	23,699,468.90	32.12
苏州华铁建设有限公司	3,236,596.58	4.39
Bischof+Klein SE GmbH&Co.KG	2,323,395.20	3.15
淄博茂盛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150,904.41	2.92
上海颂康实业有限公司	1,884,615.38	2.55
<b>合计</b>	<b>33,294,980.47</b>	<b>45.13</b>
2013 年度		
上海晟海塑业有限公司	35,697,963.06	31.31
淄博茂盛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295,672.15	2.01
江苏省电力公司太仓市供电公司	1,454,494.47	1.28
康泰无尘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391,397.44	1.22
张家港市天江精密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102,564.10	0.97
<b>合计</b>	<b>41,942,091.21</b>	<b>36.79</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

#### （四）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前五大客户关联情况

上述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均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 （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70万元人民币以上）或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1	安徽中马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异戊橡胶	6,000,000.00 元	2015-8-27	正在履行
2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聚丙烯原料	1,756,720.00 元	2014-1-27	履行完毕
3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聚丙烯	1,007,000.00 元	2014-8-22	履行完毕
4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聚丙烯	1,007,000.00 元	2014-7-30	履行完毕
5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聚丙烯	999,400.00 元	2014-9-15	履行完毕
6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聚丙烯	756,000.00 元	2014-11-17	履行完毕
7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聚丙烯	2,587,200.00 元	2013-5-23	履行完毕
8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聚丙烯	1,459,200.00 元	2013-3-11	履行完毕
9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聚丙烯	991,800.00 元	2013-1-24	履行完毕
10	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	聚丙烯	950,000.00 元	2013-4-25	履行完毕
11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聚丙烯	933,280.00 元	2013-4-3	履行完毕
12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聚丙烯	859,600.00 元	2013-3-26	履行完毕
13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聚丙烯	763,165.00 元	2013-1-29	履行完毕
14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聚丙烯	793,800.00 元	2013-2-21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重大采购合同（合同金额70万元人民币以上）或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1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41,600.00 美元	2015-3-12	履行完毕
2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294,720.00 美元	2015-4-9	履行完毕
3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STM866 聚丙烯	150,240.00 美元	2015-6-1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份有限公司				
4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27,080.00 美元	2014-7-31	履行完毕
5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26,720.00 美元	2014-1-8	履行完毕
6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25,280.00 美元	2014-3-4	履行完毕
7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25,280.00 美元	2014-3-14	履行完毕
8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25,280.00 美元	2014-3-20	履行完毕
9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25,280.00 美元	2014-6-25	履行完毕
10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 份有限公司	STM866 聚丙烯	122,400.00 美元	2014-4-8	履行完毕
11	Bischof+Klein SE GmbH&Co.KG	洁净包装袋	128,186.50 欧元	2014-11-21	履行完毕
12	Bischof+Klein SE GmbH&Co.KG	洁净包装袋	128,186.50 欧元	2014-6-30	履行完毕
13	Bischof+Klein SE GmbH&Co.KG	洁净包装袋	128,186.50 欧元	2014-3-23	履行完毕

###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1) 2015年1月27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签订了编号为XTC-2015-1230-0016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万，借款期限为2015年1月27日至2016年1月26日，该笔借款公司已归还。

2) 2015年8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苏银贷字第811208003720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100万，借款期限为2015年8月10日至2016年8月10日，该笔借款公司正在履行。

3) 2015年8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苏银贷字第811208002424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600万，借款期限为2015年8月10日至2016年2月10日，该笔借款公司正在履行。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生产和销售医疗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以及聚丙烯改性料来实现盈利。公司致力于药品包装材料的制造与研发，公司产品基于自主研发的聚丙烯化工原料改性技术以及组合盖技术，不断开拓市场；建立起一套完善的创扬医药式的商业模式。

### (一) 研发模式

公司重视技术创新,以市场为导向,按需求设立研发课题使得技术研发紧贴市场,能够更好的将研发成果转化成产品。公司采用项目自主研发模式,提高研发效率,使得公司员工参与到项目研发之中,对新技术的理解和应用对产品市场营销起到了推动作用。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药用聚丙烯（PP，俗称“塑料粒子”）、药用聚异戊二烯垫片（俗称“胶塞”、“垫片”）。公司在采购前会进行市场调查，通过向各供应商询价、比价、商谈等环节最终确定供应商，通常根据销售订单情况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原料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与合格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供应较为稳定。

### (三)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作为大输液产品的连接装置广泛应用于大输液塑瓶和非PVC软袋，产品要求根据下游塑瓶和非PVC软袋的规格尺寸、性能指标的不同而各不相同，具有“多规格、大批量”的特点。通常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与大客

户先行达成框架合作意向后，由客户下订单，根据客户订单要求的产品规格、技术指标提供相应产品。公司对生产环节制定了专门的管理制度，整个生产程序受到质量管理体系规定的控制，以满足药品生产企业对包装材料的要求。

#### （四）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的方式，由营销部门的专职销售人员进行产品销售的分区域管理，直接面对下游大输液行业客户。公司生产的产品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质量稳定，满足了药品包装的特殊要求，从而与知名药企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公司销售人员将公司的产品带向市场，同时，及时将客户意见及市场信息反馈给公司。技术人员对销售信息进行研究，实时跟进下游大输液客户的生产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研究开发新的产品，推进自身大输液包装材料的发展。

#### （五）盈利模式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塑料输液容器相配套的主要医药包装材料的销售。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销售塑料容器输液用聚丙烯组合盖（易折式、拉环式）、塑料容器输液用聚丙烯接口等产品。公司一直致力于医药包材的研发、生产，为客户打造高质量、高标准、多元化的医药包装材料。

公司基于产品及市场的特点，采取以客户需求为主导的盈利模式，适应不同下游大输液行业客户。公司下游客户产品主要分为塑瓶和非PVC软袋，基于客户的差异性，设计出不同的产品方案以满足客户需求。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行业概述

##### 1、行业分类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C27；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中的“药品包装材料的制造”，代码为C2770；按照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小类，行业代码为C2770。

##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医药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国家药监局的主要职责包括负责起草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负责对药品研究、生产、流通、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负责对食品、药品、化妆品安全管理的综合监督、组织协调和事故查处；组织制定并公布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并实施等。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作为全国医药及为医药包装服务的企事业单位自愿参加组成的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团体，在政府部门和会员单位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协助政府部门做好医药包装质量监督和行业管理工作，推动行业国际合作和行业进步。

## 3、行业主要监管法律法规

我国医疗包装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法规名称	发布机构	实施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主席令第45号	2001.12.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令第360号	2002.9.15
3	《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 (暂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令第21号	2000.10.1
4	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令第13号	2004.7.20
5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卫生部令第79号	2011.1.17

(1)《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该法对药品生产企业管理、药品管理、药品包装的管理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监督管理制度。在药品包装方面，该法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安全的标准，并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审批药品时一并审批。药品生产企业不得使用未经批准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药品包装必须适合药品质量的要求，方便储存、运输和医疗使用”。

(2)《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安全的标准，并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审批药品时一并审批。药品生产企业不得使用未经批准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对不合格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停止使用”。

(3)《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暂行）》规定，“药包材须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注册并获得《药包材注册证书》后方可生产。未经注册的药包材不得生产、销售、经营和使用。《药包材注册证书》有效期为五年，期满前六个月按规定申请换发。”；“生产Ⅰ类药包材，须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注册，并发给《药包材注册证书》。生产Ⅱ、Ⅲ类药包材，须经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注册，并发给《药包材注册证书》”。

(4)《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该办法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须按法定标准进行生产，对该类药品包装材料由国家药监局进行注册管理。该办法还对该类药包材的生产申请注册、进口申请注册、药包材注册检验、药包材再注册、补充申请、监督检查等事项进行了规定”。

该办法规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注册药包材产品目录，并对目录中的产品实行注册管理。”；“实施注册管理的药包材产品目录四、药用胶塞”；“申请人提出药包材生产申请的，应当在完成药包材试制工作后，填写《药包材注册申请表》，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有关资料和样品。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药包材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书和有关意见后10日内将形式审查意见、现场检查意见连同检验报告书、其他有关意见及申请人报送的资料和样品一并报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应当在完成技术审评后20日内完成审批。20日内不能作出决定的，经主管局领导批准，可以延长10日。符合规定的，核发《药包材注册证》；不符合规定的，发给《审批意见通知书》。”

(5)《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该规范对对药品生产企业的机构与人员、厂房与设施、设备、物料、卫生、药品生产验证、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产品销售与收回、自检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 4、鼓励行业发展的主要相关政策

(1) 近几年，国家一系列大政方针的出台，为医疗业又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2010年10月，国务院正式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该《决定》指出：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加快先进医疗设备、医用材料等生物医学工程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促进规模化发展。

(2) 2012年1月，工信部发布《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为贯彻落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和《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以加快医药工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培育发展生物医药产业，促进医药工业由大变强”。该《规划》指出，“大力发展生物技术药物、化学药新品种、现代中药、先进医疗器械、新型药用辅料包装材料和制药设备”。

#### 5、市场规模

##### (1) 国际市场情况

医药行业在世界各国的行业体系和经济增长中都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被誉为是永远的朝阳行业。从国际和国内市场来看，医药行业的市场规模在国民经济发展中表现出动态稳定的特征。随着经济的发展、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人们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全球医药市场持续快速扩大。受医药行业发展影响，医药包装材料行业近年来一直处于不断发展扩张的阶段。

随着下游医药产业的发展，全球医药包装行业的市场需求量和产品销售量逐年增加。美国是全球医药包装的主要市场，其次亚太地区是增速最快的地区，中国是该市场的主要推动力。根据产业信息网统计，截止于2013年全球医药包装市场的规模为623亿美元。预计到2014年至2018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5.6%，2018年全球市场规模达到795亿美元。

##### (2) 国内市场情况

我国医药包装行业起步较晚，至20世纪80年代，我国药包材主要为药用玻璃、橡胶塞、硬胶囊以及塑料瓶、铝盖等，在产品质量、技术水平等方面与国际水平差距较大。为逐步改变落后的状况，国家相关管理部门开始重点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逐步改变我国药包材结构，明确了淘汰落后产品，发展复合材料等新型包装材料的政策。长期以来，由于药包材缺乏统一的产品技术标准，包装质量存在不少问题，因此国家自20世纪90年代末开始制定了多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2000年以来，随着我国医药产业的迅速发展，国家对医药包装行业管理逐步规范化，药包材注册审批制度的实施使医药包装行业的发展步入快车道，一批具备资质的专业化药包材生产企业成为市场的主导力量。

经过10多年的发展，我国医药包装行业已逐步发展成为一个产品门类比较齐全、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市场需求十分旺盛的朝阳产业。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截止于2010年底，我国医药包装行业市场规模为468亿元，约1500家行业企业。依照医药包装行业的工业总产值占全国包装业工业总产值6%计算，2012年全国包装行业总产值为9575亿元，医疗包装行业工业总产值约为644亿元。

Freedonia Group预测，预计2014至2018年，我国的医药包装市场将会以平均10.6%的增速增长。预计到2018年，我国医药包装市场规模将达到991亿元。

根据《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医药包装成为医疗工业升级转型的重点发展领域，随着中国居民生活水平和健康理念的不断提升，国家战略对医疗产业的不断投入，未来制药企业对医药包装的需求也会不断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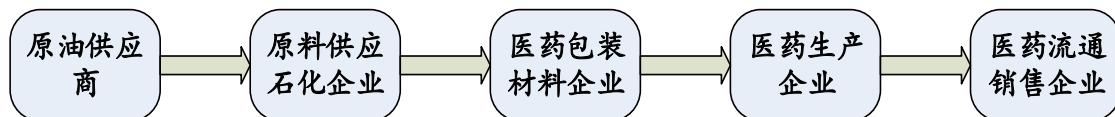
2014年-2018年中国医药包装行业市场规模及预测（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 6、行业产业链情况

医疗包装产业上游主要环节为原材料供应商：原油供应商以及石化企业，下游是医药生产企业以及医药销售企业。产业链关系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德邦证券整理

## （二）公司主要产品所处行业的发展现状

公司主要生产及销售各类品种、规格的大输液用包装材料产品，并可生产冲洗液内外盖、栓剂壳、瓶胚等其他小品类产品，产品涵盖塑料输液容器相配套的主要医药包装材料。公司是目前中国药品包装材料生产行业中品种最为齐全和规格最为完备的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之一。公司极为重视产品质量，通过对整个生产流程实行严格的监控，保障产品质量稳定以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品牌形象，实现行业内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扩展。公司在药品包装材料生产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下游企业对其认可度较高，新建的同类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要想争夺公司现有客户，必须在产品、营销等方面进行大规模的投资。公司通过分区域销售管理，营销渠道分布在全国各地，主要市场西南、华中、东北、华东的客户需求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分区域的专职营销队伍，为各销售片区提供支援与

协助，全国性销售网络提高了产品销售效率，为持续提升公司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及扩大产品的市场覆盖率提供了保障。

### （三）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资质壁垒

我国医药包装行业为产品注册制度。国家严格把控医用包装材料的准入门槛，未经国家相关机构注册的产品不得生产、销售与使用。公司所涉及所有医疗包装产品，必须获得《产品注册证》后才能进行医疗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对于行业新进企业，申请注册证不仅周期较长，而且需要大量的资本投入来完善企业生产标准以及制度建设。行业具有一定资质壁垒。

#### 2、技术壁垒

产品技术壁垒是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医疗包装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国家对医疗行业的重视以及新版GMP标准的实施，医药包装行业对产品的质量标准趋于严格。拥有先进技术的医药包装企业，无论在材料功能，还是产品稳定性方面均可以为客户提供必要的保证。新进企业缺乏一定的技术积累，将难以保证产品的功能性以及质量规范。

#### 3、人才壁垒

医疗包装行业同样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拥有高水平，多层次的人才队伍是该行业企业的必要条件之一。优秀稳定的团队需要长期的培养与磨合，本身该行业在国内起步较晚，属于人才紧缺型行业。新进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培养出大量符合条件的高端人才。

#### 4、品牌壁垒

医药行业的转换成本非常高，新版GMP标准的实施下，该行业下游客户医药生产企业，对医药包装企业的品牌要求度越来越高。行业新进企业若想替代已经进入医药生产企业客户名录的现有医药包装材料公司，其替代成本巨大，需要时间投入以及资金投入。

###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竞争风险

医药包装行业企业众多，集中度低并存在大量的小规模企业，竞争较为激烈。在产品方面，低端产品同质化竞争较为严重。部分企业的低成本产品的低价竞争，以及非正常的竞争手段在一定程度上对市场造成了冲击，不利于行业的发展。公司在生产技术研发、产品质量控制、市场规模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但若不能进一步加大技术改造升级力度，公司存在产品竞争力逐步减弱、市场被挤占的风险。

### 2、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缺乏

由于医药包装行业涉及多个学科和专业技术领域，且作为独立的细分行业，其自身的规模较小，难以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因此，对一些大型科研机构以及专业人才的吸引力不足，导致行业高精尖人才较为缺乏。随着行业对复合型人才和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量日趋扩大，具备复合背景的人才和技术工人储备相对不足的矛盾日益凸显，将制约医药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

###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行业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药用聚丙烯、药用聚异戊二烯垫片类等，且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行业品生产成本产生较大的影响，从而影响家本行业产品利润。

### 4、药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药品价格宏观管理政策，使包括大输液在内的医药产品整体市场价格水平趋于下降。自1997年以来，国家发改委先后二十多次对药品发布最高限价，“十二五”期间，医药工业将持续面临“以限价、降价为主”的药品价格政策限制，上述外部因素可能导致大输液包装材料的销售价格难以提升，甚至有所下降。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医疗卫生改革，将促进医疗耗材行业发展

医疗卫生改革涉及到整个社会的方方面面，无论从国家战略，还是国民生计都受益于医疗改革。2009年1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09—2011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该《意见》提出了“有效减轻居民就医费用负担，切实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短期目标，以及“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的长期目标。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将促进整个医疗产业的规范，在此过程中，将涌现出一系列具有规模的规范型企业。随着医疗改革的深化，国民健康意识的提高以及我国对医药行业投入的不断增大，医药包装行业市场将会不断增长。

### （2）人口增长以及人口老龄化推进行业发展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止于2014年，中国大陆总人口为13.7亿，比2013年末增加710万人。2015年10月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随着我们医疗卫生条件和生活水平不断提升，人均寿命也不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指出，截至2014年末我国65周岁及以上人口数为13,755万，占比全国人口总数首超10%为10.1%。人口的增长以及老龄化的加剧，势必会有利于医疗健康产业的发展。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产业基础薄弱

国内医疗包装行业起步较晚，产业整体规模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着较大差距。我国于上世纪90年代末开始，制定一系列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用来完善医疗包装行业的标准。虽然自2000年以上，我国医药包装行业取得了迅速发展，但是在高端技术以及工艺方面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一定的距离。

### （2）产业资本配套不够完善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多层次的资本市场将对实体经济的发展产生助力，然而与成熟的资本市场相比，目前我国产业资本与产业实体相结合的程度仍处于

发展阶段。国家大力发展中企业融资市场，医药包装产业无疑也会受益于该市场的发展。

## 七、公司面临的竞争情况

公司是中国医药包装协会成员单位、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会员单位，在华东地区医药包装行业具有较高的行业影响力和品牌认知度。经过长期稳健的发展，公司品牌形象以及产品质量受到了国内众多知名药企的认可。

### 1、行业内主要企业

除公司外，行业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 (1) 山东亨洁医用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微山县经济开发区内，成立于2009年1月，公司注册资金8,000万元，公司占地面积35,000平方米，公司拥有严格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的一类药包材生产环境及GMP规范的要求建筑设计的GMP标准厂房，面积1.27万平方米。目前公司产品有：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接口、聚异戊二烯垫片等广泛用于软袋输液的包装，可配用不同规格的塑料输液瓶和软袋。

#### (2) 雷诺丽特塑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奥星医药耗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大陆的独资公司，主要生产、销售、进口代理中国制药工业用耗材及医用耗材，包括提供输液产品包装用零配件耗材，针对制药、日化、饮料、医疗等行业的特殊情况及需求提供工业和医疗用耗材等的全面服务。该公司注册资本1,400万元人民币，年产医用共挤膜材1,900吨、涂层胶塞2亿只，达产后年产值3亿元人民币。另外，正在积极拓展医疗健康耗材和生命科学耗材方面的业务。

#### (3) 崇州君健塑胶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8年，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主要从事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拉环式）生产。2011年，该公司被科伦药业（002422.SZ）收购，成为科伦药业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要产品配套给其母公司科伦药业使用。

##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 1、管理团队经验丰富优势

在多年的医药包装领域管理业务实践中，公司形成了一支既懂市场又懂技术并具备专业投资和管理能力的核心管理团队。公司成立以来，核心管理团队保持稳定，对大输液医药包装的技术、业务模式及发展趋势等具有深刻理解，对公司的竞争定位和发展战略具有清晰的思路，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2、产品种类和规格齐全

公司生产及销售近20个各品种、规格的配套大输液用包装材料产品，并可生产冲洗液内外盖、栓剂壳、瓶胚等其他小品类产品，产品涵盖塑料输液容器相配套的主要医药包装材料。公司是目前中国药品包装材料生产行业中品种最为齐全和规格最为完备的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之一。丰富齐全的产品系列可以充分满足下游大输液生产企业对其大输液产品的生产需求，降低其采购成本，提高其采购效率，进而增强大输液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忠诚度，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3、向下游发展的战略

公司定位于医药包装及大输液等医药健康领域，未来公司通过上市募集资金或兼并重组，将业务逐步向下游延伸，进入大输液药物领域，届时公司业务涵盖整个大输液产业链，形成全产业链的医药健康类科技型公司。

## （二）公司竞争劣势

###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逐步进入高速发展期，迫切需要扩产能并提高市场占有率，这一切都需要强大的资金支持。但目前仅靠自身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已经无法满足公司扩张需求，公司迫切需要对接资本市场进行融资。

### 2、人才储备不足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大量优秀人才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大输液医药包装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但由于早期各界对行业的专业人才

的培养力度不足，高素质人才匮乏的短板效应逐步显现，这导致公司在高端技术人才选择方面受到一定的限制。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 1 名。公司股权转让、增资，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公司股东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关联交易未履行股东会决策程序；有限公司历年董事、监事工作报告不完整等。

2015年11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公司章程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治理机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治理机制的执行；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为保证公司治理机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这些

制度措施，将对关联股东、董事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制度的切实执行。公司建立了《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此制度保障了投资者权利，使得投资者能够有效的参与到公司的治理当中。

股份公司设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两次董事会会议，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通过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办法，健全了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

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股东相关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

在未来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以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年12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的议案》，讨论了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讨论的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较好，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

## （三）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 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确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创扬投资并无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青出具的书面声明，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龚晓青没有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三) 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015年5月28日，创扬有限因取得的一宗工业用地未经有权机关批准新建厂房的原因被太仓市国土资源局以太土罚字（2015）第45号《太仓市国土资源局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罚款12,908元。同时，太仓市国土资源局于2015年12月5日出具《关于<太仓市国土资源局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太土罚字<2015>第45号）的情况说明》：“兹证明苏州创扬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已积极停止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并已及时、足额缴纳了罚款，该上述行为情形较轻，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根据股份公司的书面声明，股份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2、2015年12月10日，苏州市太仓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10日，税收征管系统无欠缴税款记录。”

2015年12月10日，太仓市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经调阅征管系统，自2012年01月01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按期申报，征管系统中无拖欠、漏缴、偷逃税款或其他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记录，也无因税务问题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2015年12月10日，苏州市太仓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苏州晨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10日，税收征管系统无欠缴税款记录。”

2015年12月10日，太仓市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经调阅征管系统，自2013年3月29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苏州晨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按期申报，征管系统中无拖欠、漏缴、偷逃税款或其他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记录，也无因税务问题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2015年12月11日，上海市崇明县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崇明县分局共同出具证明：“经综合征管软件查询，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到目前为止纳税申报正常，无欠税，暂未发现其他异常情况。”

2015年12月7日，上海市崇明县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崇明县分局共同出具证明：“经综合征管软件查询，上海晨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由金山区税务局迁出，迁入崇明县税务局，从2014年4月17日到目前为止纳税申报正常，无欠税，暂未发现其他异常情况。”

近二年来创扬医药及其子公司在税务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及所附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目录，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06年2月23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太环计【2006】42号”《关于对苏州奥斯医药包装有限公司新建药用包装材料软袋接口件及专用塑料组合盖项

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公司年产塑料组合盖1亿只，软袋接口件5000万只的项目在太仓市双凤镇温州工业园一号路进行建设。

2009年7月21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在苏州奥斯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中签署确认意见，同意公司位于太仓市双凤镇温州工业园一号路的年产塑料组合盖1亿只，软袋接口件5000万只的项目通过验收。其中，《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中明确公司生产过程中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排放。

2015年8月14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太环建[2015]399号”《关于对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扩建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苏州奥斯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苏州创扬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并在太仓市双凤镇温州路18号现厂区北侧地块新建厂房，扩建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项目，扩建项目年产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4亿只。

2015年10月13日，崇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沪崇环保管[2015]177号”《关于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老业务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原则同意项目按照《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老业务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的进行项目建设。根据公司说明该项目处于建设过程，公司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项目建设，项目不存在无法办理环保验收的情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规定，“国家实行排污许可制度，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的具体办法和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禁止企业事业单位无排污许可证或者违反排污许可证的规定向水体排放前款规定的废水、污水”；《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十九条规定，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

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的具体办法和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2009年7月21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在苏州奥斯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中签署确认意见，明确公司生产过程中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排放。根据公司说明及中介机构核查，公司不属于上述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的主体，且公司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部门没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

综上，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按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取得了相应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根据公司说明，公司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部门没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公司建设项目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的经营活动和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近两年来公司能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因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4、2015年12月9日，太仓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经查，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8日止，在原工商局、原质监局企业信用数据库中无违法、违规及不良行为记录。”

2015年12月9日，太仓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经查，苏州晨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从2013年3月27日至2015年12月8日止，在原工商局、原质监局企业信用数据库中无违法、违规及不良行为记录。”

2015年12月11日，崇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从2012年12月10日至2015年12月11日期间，尚未发现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工商机关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5年12月11日，崇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上海晨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从2012年12月10日至2015年12月11日期间，尚未发现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工商机关行政处罚的记录。”

近两年来公司遵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受到过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

5、根据公司出具的承诺，公司近二年未发生过因违反劳动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遭受处罚的情形，亦未收到员工有关社保事项的投诉。

公司在经营中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没有因社保问题损害职工权益的情况。

综上，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无违法违规记录，未受到工商、税务、环保、质监、安监等行政部门的处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五、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目前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控制本公司外，未控制其他企业。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医疗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以及聚丙烯改性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股份公司承继了有限公司原有的全部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和相应的工作机构，依法独立对外开展业务活动并独立承担责任。股份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需要依靠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才能经营获利的情况。股份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份公司的业务皆为自主实施，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业务完全独立。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与其经营活动相关的厂房、机器设备、专利、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的资产完整、独立。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股份公司的人员独立。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三会”，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三会”运作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各组织机构和经营管理部门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经营活动。

公司的办公和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在机构设置方面，股份公司按照业务体系的需要设立有独立的经营机构和管理机构，包括独立的行政体系、财务体系、营销体系、研发体系等；其以自有的房产作为经营场所，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股份公司的机构完全独立。

#### （五）财务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股份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根据自身经营的需要决定资金使用事宜。

股份公司的财务完全独立。

## 六、同业竞争情况

###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主营业务是医疗塑料容器输液用组合盖以及聚丙烯改性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青及其亲属控制或参与经营以下公司：

#### （1）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创扬投资于2013年2月成立，现注册资本200万元，系创扬医药的控股股东，龚晓青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创扬投资的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包装材料、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上海创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创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成立，现注册资本100万元，系创扬医药的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龚晓青担任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创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医药、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投资管理，市场营销策划，医药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图文设计制作，橡胶制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同业竞争分析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咨询业务，与创扬医药主营业务有明显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上海创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暂无营业收入，且与创扬医药主营业务有明显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青控制或参与经营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青及控股股东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承诺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创扬医药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创扬医药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未存在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创扬医药的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创扬医药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创扬医药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创扬医药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创扬医药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4、在创扬医药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创扬医药造成损失，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晓青及控股股东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合法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或参与经营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也不存在该等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也不存在该等情况。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由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章程》和《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作出了严格的规定。

### （四）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重大关联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8月发生额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公司	服务费	62,500.00

##### 2、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情况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报酬总额（元，税前）	664,000.00	996,000.00	1,031,000.00
总人数（人）	2	2	2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公司职务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龚晓青	董事长兼总经理	28,093,676	41.35	间接持股

2	彭振伟	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4,395,794	6.47	直接持股、间接持股
3	顾雪梅	董事	149,470	0.22	间接持股
4	郝津琳	财务总监兼董秘	100,159	0.15	间接持股
合计			32,739,099	48.19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互相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公司与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建立了完善激励机制以及员工福利制度，保持上述人员的稳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并未与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签订竞业禁止协议或有任何竞业禁止安排，也不存在有关前述竞业禁止事项、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和仲裁。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所兼任职务
龚晓青	董事长兼 总经理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创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顾雪梅	董事	上海创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凌俊	董事	深圳市睿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投资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凌俊	董事	云南省恒昊矿业有限公司	1.80%
		长沙汇一医药机械有限公司	5.00%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动情况

近二两年来，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执行董事，龚晓青为执行董事。2015年11月，股份公司成立之后，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5人，包括龚晓青、彭振伟、康嘉夷、顾雪梅、凌俊，其中龚晓青担任董事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 2、监事变更情况

2013年1月至2013年4月期间彭振伟为公司监事。2013年4月，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了林凯文、罗红云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为2人；2015年8月，选举了罗红云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为1人；2015年11月，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共3人，包括王维鑫、居小琴、杨少强（职工监事），其中王维鑫担任监事会主席。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 3、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2013年4月，创扬有限股东会决议委派彭振伟担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股份公司成立之后，董事会聘请龚晓青担任总经理，彭振伟任副总经理，郝津琳担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系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增加相应职能人员所致，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投资者在阅读本章时，除阅读本章所披露之财务会计信息外，还应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 一、审计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会审字[2015]3624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8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8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5,954,616.29	8,333,058.87	2,638,609.77
应收票据	255,000.00	7,484,468.20	6,888,996.22
应收账款	22,872,286.08	17,360,511.18	15,691,368.57
预付款项	2,328,268.72	3,455,339.58	3,149,538.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36,497.06	4,867,711.37	4,882,417.85
存货	13,302,646.06	9,191,730.10	12,454,455.15
其他流动资产	-		

<b>流动资产合计</b>	<b>69,549,314.21</b>	<b>50,692,819.30</b>	<b>45,705,386.21</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	40,000.00	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187,092.98	17,285,950.96	17,416,358.87
在建工程	13,132,396.94	8,739,959.35	1,123,429.14
无形资产	6,593,221.84	1,593,844.17	1,665,637.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7,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470.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9,982,682.70</b>	<b>27,659,754.48</b>	<b>20,245,425.18</b>
<b>资产总计</b>	<b>109,531,996.91</b>	<b>78,352,573.78</b>	<b>65,950,811.39</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票据		3,000,001.00	
应付账款	9,244,480.48	8,713,254.89	8,041,933.14
预收款项	260,812.71	1,878,606.68	1,627,543.48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947,360.91	907,652.89	340,965.7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455,816.20	15,523,887.17	14,992,885.78
<b>流动负债合计</b>	<b>38,908,470.30</b>	<b>55,023,402.63</b>	<b>50,003,328.14</b>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38,908,470.30</b>	<b>55,023,402.63</b>	<b>50,003,328.14</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7,941,176.00	3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4,827,683.88	16,387,536.65	13,652,649.06
减： 库存股	-	14,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145,333.27	-14,058,365.50	-12,705,165.81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b>	<b>70,623,526.61</b>	<b>23,329,171.15</b>	<b>15,947,483.25</b>
<b>少数股东权益</b>		<b>-</b>	<b>-</b>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0,623,526.61</b>	<b>23,329,171.15</b>	<b>15,947,483.2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9,531,996.91</b>	<b>78,352,573.78</b>	<b>65,950,811.39</b>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5,079,093.69</b>	<b>89,270,650.46</b>	<b>118,906,552.06</b>
其中：营业收入	45,079,093.69	89,270,650.46	118,906,552.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39,346,543.28</b>	<b>88,209,038.18</b>	<b>116,811,908.08</b>
其中：营业成本	30,699,475.32	70,886,713.79	98,436,883.22
利息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217.23	266,326.49	194,378.27
销售费用	2,033,939.22	6,193,303.59	7,993,311.85
管理费用	4,956,869.62	8,627,812.99	8,632,085.47
财务费用	1,158,699.21	1,996,375.41	1,429,898.04
资产减值损失	421,342.68	238,505.91	125,351.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732,550.41</b>	<b>1,061,612.28</b>	<b>2,094,643.98</b>
加：营业外收入	314,900.00	472,223.20	241,58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268.00	5,195.18	2,289.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034,182.41</b>	<b>1,528,640.30</b>	<b>2,333,935.38</b>
减：所得税费用	1,210,275.29	146,952.40	545,177.1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823,907.12</b>	<b>1,381,687.90</b>	<b>1,788,758.2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23,907.12	1,381,687.90	1,788,758.26
少数股东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净利润	3,005,760.28	2,381,784.62	3,704,312.1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4,823,907.12	1,381,687.90	1,788,75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3,907.12	1,381,687.90	1,788,758.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0.09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371,574.06	106,467,507.59	100,190,329.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900.00	399,932.70	241,58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86,474.06	106,867,440.29	100,431,909.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038,152.24	81,158,763.46	85,353,23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7,644.20	2,804,309.47	2,594,58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1,274.14	3,509,144.84	5,196,533.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9,496.09	9,620,054.73	23,079,98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26,566.67	97,092,272.50	116,224,335.1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40,092.61</b>	<b>9,775,167.79</b>	<b>-15,792,425.8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37.07	35,269.74	18,09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37.07	35,269.74	18,095.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05,767.80	8,193,267.53	6,130,89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5,767.80	8,193,267.53	11,170,892.9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815,930.73</b>	<b>-8,157,997.79</b>	<b>-11,152,797.4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6,000,000.00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00,000.00	31,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0,483.74	2,040,331.14	1,426,295.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30,483.74	27,040,331.14	15,426,29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9,569,516.26</b>	<b>3,959,668.86</b>	<b>24,573,704.3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08,064.50	117,610.24	75,186.2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621,557.42</b>	<b>5,694,449.10</b>	<b>-2,296,332.6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8,333,058.87</b>	<b>2,638,609.77</b>	<b>4,934,942.43</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5,954,616.29</b>	<b>8,333,058.87</b>	<b>2,638,609.77</b>

##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16,387,536.65	14,000,000.00				-14,058,365.50	-	23,329,17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				16,387,536.65	14,000,000.00				-14,058,365.50	-	23,329,17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941,176.00				-1,559,852.77	-14,000,000.00				1,913,032.23	-	47,294,355.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23,907.12	-	4,823,907.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32,941,176.00				-1,559,852.77	-14,000,000.00				-1,710,874.89	-	43,670,448.34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32,941,176.00				-1,559,852.77	-14,000,000.00						45,381,323.2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1,710,874.89		-1,710,874.89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200,000.00	-	-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		-1,200,000.00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7,941,176.00</b>	-	-	-	-	<b>14,827,683.88</b>	-	-	-	-	-	-	<b>-12,145,333.27</b>	-	<b>70,623,526.61</b>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3,652,649.06	10,000,000.00					-12,705,165.81		15,947,48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3,652,649.06	10,000,000.00					-12,705,165.81	-	15,947,48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2,734,887.59	4,000,000.00					-1,353,199.69	-	7,381,687.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1,687.90	-	1,381,68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2,734,887.59	4,000,000.00					-2,734,887.59	-	6,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2,734,887.59	4,000,000.00							8,734,887.5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2,734,887.59		-2,734,887.59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五) 专项储备											-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5,000,000.00</b>				<b>16,387,536.65</b>	<b>14,000,000.00</b>					<b>-14,058,365.50</b>		<b>23,329,171.15</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232,254.63	5,500,000.00			532,782.72	-11,606,312.36		3,658,72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0,232,254.63	5,500,000.00			532,782.72	-11,606,312.36	-	3,658,72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3,420,394.43	4,500,000.00			-532,782.72	-1,098,853.45	-	12,288,75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8,758.26	-	1,788,758.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3,420,394.43	4,500,000.00			-	-3,420,394.43	-	10,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4,500,000.00						10,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3,420,394.43					-3,420,394.43		-

(三) 利润分配	-					-	-	-	-	-532,782.72	-	532,782.7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782.72		532,782.7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5,000,000.00</b>	<b>-</b>	<b>-</b>	<b>-</b>	<b>13,652,649.06</b>	<b>10,000,000.00</b>	<b>-</b>	<b>-</b>	<b>-</b>	<b>-12,705,165.81</b>	<b>-</b>	<b>15,947,483.25</b>	<b>-</b>	

##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4,897,727.54	7,116,786.21	1,610,598.13
应收票据		1,442,000.00	3,000,000.00
应收账款	23,408,027.06	15,653,512.32	11,756,970.80
预付款项	1,836,157.59	1,742,370.17	2,161,504.0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3,371.65	6,724,896.66	8,244,001.39
存货	4,889,766.00	4,159,058.26	2,097,984.54
其他流动资产	-		
<b>流动资产合计</b>	<b>55,745,049.84</b>	<b>36,838,623.62</b>	<b>28,871,058.89</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870,803.65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84,218.82	14,345,233.99	14,294,753.36
在建工程	12,942,809.02	8,739,959.35	863,429.14
无形资产	1,522,051.17	1,593,844.17	1,665,637.17
长期待摊费用	1,437,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6,437,382.66</b>	<b>29,679,037.51</b>	<b>21,823,819.67</b>
<b>资产总计</b>	<b>112,182,432.50</b>	<b>66,517,661.13</b>	<b>50,694,878.56</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票据		3,000,001.00	
应付账款	14,487,145.37	11,281,907.67	9,213,987.48
预收款项	8,395.03	1,352,618.00	303,461.66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16,162.98	290,208.47	-178,563.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000.00	5,006,171.16	5,224,807.72
<b>流动负债合计</b>	<b>42,261,703.38</b>	<b>45,930,906.30</b>	<b>39,563,692.88</b>
<b>非流动负债：</b>			
<b>负债合计</b>	<b>42,261,703.38</b>	<b>45,930,906.30</b>	<b>39,563,692.8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7,941,176.00	35,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14,827,683.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848,130.76	-14,413,245.17	-13,868,814.3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9,920,729.12</b>	<b>20,586,754.83</b>	<b>11,131,185.6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12,182,432.50</b>	<b>66,517,661.13</b>	<b>50,694,878.56</b>

##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30,777,535.45	62,333,701.60	35,147,889.66
减：营业成本	24,882,761.74	55,171,255.85	30,736,818.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598.90	63,131.04	8,510.38
销售费用	479,142.83	1,184,828.00	509,256.87
管理费用	2,575,958.58	4,398,574.32	4,512,349.79
财务费用	1,244,280.47	2,059,654.01	1,308,161.98
资产减值损失	-202,741.14	122,630.14	287,169.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62,534.07</b>	<b>-666,371.76</b>	<b>-2,214,377.02</b>
加：营业外收入	145,400.00	126,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268.00	4,159.09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894,666.07</b>	<b>-544,430.85</b>	<b>-2,214,377.02</b>
减：所得税费用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894,666.07</b>	<b>-544,430.85</b>	<b>-2,214,377.02</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894,666.07</b>	<b>-544,430.85</b>	<b>-2,214,377.02</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9

##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49,162.58	71,522,607.49	27,591,043.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0,089.46	1,641,01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69,252.04	73,163,620.25	27,591,04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89,478.18	61,558,972.99	31,281,505.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5,984.39	649,102.16	458,261.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000.07	511,199.67	247,707.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2,745.65	4,650,195.58	13,074,00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10,208.29	67,369,470.40	45,061,481.5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240,956.25</b>	<b>5,794,149.85</b>	<b>-17,470,438.3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46.02	28,078.65	10,876.7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846.02</b>	<b>28,078.65</b>	<b>10,876.7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7,569.78	8,287,209.28	4,734,84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60,691.78		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038,261.56</b>	<b>8,287,209.28</b>	<b>9,734,844.3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991,415.54</b>	<b>-8,259,130.63</b>	<b>-9,723,967.5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0,079.88	2,028,831.14	1,239,171.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39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6,130,079.88</b>	<b>27,028,831.14</b>	<b>15,239,171.0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869,920.12</b>	<b>7,971,168.86</b>	<b>24,760,828.9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7,780,941.33	5,506,188.08	-2,433,576.9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6,786.21	1,610,598.13	4,044,175.0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4,897,727.54</b>	<b>7,116,786.21</b>	<b>1,610,598.13</b>

##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年8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14,413,245.17	11,131,18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									-14,413,245.17	20,586,75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941,176.00				14,827,683.88					1,565,114.41	49,333,974.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4,666.07	1,894,666.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941,176.00				14,827,683.88					-329,551.66	47,439,308.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941,176.00				14,827,683.88						47,768,859.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9,551.66	-329,551.6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7,941,176.00</b>				<b>14,827,683.88</b>				<b>-12,848,130.76</b>		<b>69,920,729.12</b>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3,868,814.32	11,131,18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3,868,814.32	11,131,18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544,430.85	9,455,569.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430.85	-544,43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0								-14,413,245.17	20,586,754.8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654,437.30	-1,654,43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1,654,437.30	-1,654,43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4,377.02	-2,214,37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4,377.02	-2,214,37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3,868,814.32	11,131,185.68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企业集团的构成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县	贸易	100.00	100.00	是
苏州晟心医药包装技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销售	500.00	100.00	是
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县	贸易	200.00	100.00	是

#### (三)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上海创扬	上海晟心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100%	100%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实际控制人同为龚晓青	实际控制人同为龚晓青
合并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 月 31 日
合并目的确定依据	工商变更办理完毕	工商变更办理完毕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11,912,589.30	3,046,699.28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581,323.23	424,437.05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2) 合并成本

项目	上海创扬	上海晟心
合并成本	17,768,859.88	2,101,943.77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上海创扬		上海晨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b>资产</b>				
货币资金	889,151.90	1,068,591.11	17,598.81	143,799.90
应收款项	6,650,783.14	7,756,085.60	9,147,062.82	10,528,348.70
固定资产	1,685,250.31	1,906,959.98	21,858.67	27,720.29
其他长期资产	5,423,424.12	16,540,000.00	-	-
<b>负债</b>				
应付款项	2,472,929.76	242,822.36	7,770,332.15	8,563,542.70
<b>净资产</b>				
减：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取得的净资产	17,768,859.88	16,387,536.65	2,101,943.77	1,924,474.02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申报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

#####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1)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2)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3)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

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 （3）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 1)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4)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八)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的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2)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1)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2)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

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2）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九）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十）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盈亏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

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1)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 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施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公用设施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检验仪器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三)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四)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五)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权	1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有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1)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1)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3)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1）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 1)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 4)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九）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根据不同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 (1) 国内销售

##### 1) 国内销售业务流程：

现销：签订合同→确认收款→组织发货→客户签收→开具发票。

赊销：批准赊销→签订合同→组织发货→客户签收→开具发票→货款回收。

##### 2)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国内销售收入：

a、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客户订单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组织发货，取得客户签收单或确认，并开具发票； b、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 c、发出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 (2) 海外销售

##### 1) 海外销售业务流程：

签订合同→确认收款（部分或全款）→组织发货→报关→装船→开具发票→取得提单→传寄提单→货款回收。

##### 2)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海外销售收入：

a、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或客户订单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 b、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c、出口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二) 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3)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4)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1)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2)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1)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2)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5）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 （二十四）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2)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收入。

##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 8 项会计准则进行核算与披露，并对有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次执行上述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五、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54,616.29	23.70	8,333,058.87	10.64	2,638,609.77	4.00
应收票据	255,000.00	0.23	7,484,468.20	9.55	6,888,996.22	10.45
应收账款	22,872,286.08	20.88	17,360,511.18	22.16	15,691,368.57	23.79
预付款项	2,328,268.72	2.13	3,455,339.58	4.41	3,149,538.65	4.78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4,836,497.06	4.42	4,867,711.37	6.21	4,882,417.85	7.40
存货	13,302,646.06	12.14	9,191,730.10	11.73	12,454,455.15	18.88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69,549,314.21</b>	<b>63.50</b>	<b>50,692,819.30</b>	<b>64.70</b>	<b>45,705,386.21</b>	<b>69.30</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40,000.00	0.05	40,000.00	0.06
固定资产	18,187,092.98	16.60	17,285,950.96	22.06	17,416,358.87	26.41
在建工程	13,132,396.94	11.99	8,739,959.35	11.15	1,123,429.14	1.70
无形资产	6,593,221.84	6.02	1,593,844.17	2.03	1,665,637.17	2.53
长期待摊费用	1,437,500.00	1.31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470.94	0.32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000.00	0.26	-	-	-	-
<b>非流动资产 合计</b>	<b>39,982,682.70</b>	<b>36.50</b>	<b>27,659,754.48</b>	<b>35.30</b>	<b>20,245,425.18</b>	<b>30.70</b>
<b>资产总计</b>	<b>109,531,996.91</b>	<b>100.00</b>	<b>78,352,573.78</b>	<b>100.00</b>	<b>65,950,811.39</b>	<b>100.00</b>

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多次增资，资产总额逐年增加，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实行务升级，加速厂房、土地等重资产的投资，整体资产结构日趋完善。

### (1) 流动资产

201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498.74万元，同比增加10.91%，主要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吸收货币资金投资1,000万元所致。

2015年8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1,885.65万元，同比增加37.20%，主要系2015年8月19日公司引入新的股东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吸收货币资金投资3,000万元。

### (2) 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生产，构建了新的厂房和土地，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增加较多。

整体而言，公司资产结构逐步优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流动资产中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非流动资产主要主要是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符合公司集生产、研发、销售于一体的经营活动特点。

##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69.39	25,000,000.00	45.44	25,000,000.00	50.00
应付票据	-	-	3,000,001.00	5.45	-	-
应付账款	9,244,480.48	23.76	8,713,254.89	15.84	8,041,933.14	16.08
预收款项	260,812.71	0.67	1,878,606.68	3.41	1,627,543.48	3.25
应交税费	1,947,360.91	5.00	907,652.89	1.65	340,965.74	0.68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455,816.20	1.17	15,523,887.17	28.21	14,992,885.78	29.98
流动负债 合计	<b>38,908,470.30</b>	<b>100.00</b>	<b>55,023,402.63</b>	<b>100.00</b>	<b>50,003,328.14</b>	<b>100.00</b>
负债合计	<b>38,908,470.30</b>	<b>100.00</b>	<b>55,023,402.63</b>	<b>100.00</b>	<b>50,003,328.14</b>	<b>100.00</b>

报告期内，受益于公司四次较大幅度的增资，公司整体负债水平波动下降，目前公司整体负债结构稳定。

201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了502.01万元，主要系公司2014年兴建新厂房，所耗资金较多，公司银行票据增加300万，同时采购增加，相应应付账款增加67.13万。

2015年8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较2014年12月31日下降1,611.49万元，主要系：

- (1) 公司结清关联方资金往来，其他应付款减少1,506.81万元；
- (2) 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减少30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无非流动负债，负债结构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商业模式特征匹配，结构合理。

## (二)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45,079,093.69	89,270,650.46	118,906,552.06
主营业务收入(元)	44,877,384.28	89,170,851.00	117,779,711.14
净利润(元)	4,823,907.12	1,381,687.90	1,788,758.2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343,362.91	-754,921.58	-1,168,944.38

(元)			
毛利率 (%)	31.90	20.59	17.21
净资产收益率 (%)	18.74	8.30	38.7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9.10	-4.54	-25.33

报告期内，公司正处于业务的战略升级转型时期。一方面，主动收缩毛利率较低的国内聚丙烯原料代理业务，导致这部分收入下降较多；另一方面，公司聚丙烯改性料及输液用组合盖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医药企业，对于产品质量、安全要求较高，公司主营产品进入需要经过1-2年的认证过程，市场开拓耗时较长，短期内收入增速有限。因此整体表现为收入总额的减少，毛利率的逐年提高及净利润的提升。

考虑到公司新厂房将于2015年11月底初步建成、2016年初投产，公司将增加6000万的加工产能，公司未来收入增长可期，整体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增强。

### (三)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	35.52	70.23	75.82
流动比率	1.79	0.92	0.91
速动比率	1.39	0.69	0.60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4轮增资，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偿债风险减少。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5.52%，公司长期偿债压力较小。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大量增加货币资金、增加存货储备的同时，偿付了大量的关联资金往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都有了较大幅度的下降，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79和1.39，公司短期内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又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为变现能力较强的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公司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综上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指标逐年均有所改善，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偿债压力较小。

### (四)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1	5.12	6.92
存货周转率	4.99	4.12	4.34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系：

(1) 聚丙烯原料代理业务板块，公司一直采用预付款的方式结算，这部分收入不存在应收账款，报告期内这部分收入一直在大量缩减，带动整体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

(2) 其他业务板块，下游客户的结算账期有所延长，也导致周转率略有下降；

2015年1-8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进一步下降，除上述原因外，8月份收入较多，导致应收账款期末数偏大也是原因之一。

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聚丙烯原料、聚丙烯改性料及组合盖、进出口贸易医药洁净产品及少量包装物等。

2014年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系需要较多备货的进出口贸易业务在收入中的占比增大，整体存货周转率下调。2015年1-8月，公司存货周转率略有回升，主要系公司聚丙烯改性料及组合盖业务已经逐步调整到位，产品供不应求所致。

总体而言，公司存货周转率适当，整体运营效率良好。

## (五)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092.61	9,775,167.79	-15,792,42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15,930.73	-8,157,997.79	-11,152,797.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69,516.26	3,959,668.86	24,573,704.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1,557.42	5,694,449.10	-2,296,33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营业收入	-0.03	0.11	-0.13

报告期内受益于公司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整体现金流量表现为现金的净流入，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好。

其中，由于公司与上下游结算周期不甚匹配，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波动；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为扩大产能，新购设备、新建厂房及购置土地以及偿还关联资金所致；筹资活动较多，引入货币资金金额较大，给公司提供了较多的现金支持。公司各部分现金流量表现及变化情况与同期经营状况基本相符。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8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229.63 万元、569.44 万元、1,762.16 万元，公司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六、报告期内利润形成情况分析

### (一) 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8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占比
聚丙烯改性料	17,948,085.29	14,416,812.34	19.67%	39.81%
贸易	11,910,794.43	7,432,426.55	37.60%	26.42%
组合盖	11,551,394.51	7,657,880.87	33.71%	25.62%
其他	3,467,110.05	1,000,389.74	71.15%	7.69%
聚丙烯原料	-	-	-	-
<b>小计</b>	<b>44,877,384.28</b>	<b>30,507,509.50</b>	<b>32.02%</b>	<b>99.55%</b>
其他业务收入	201,709.41	191,965.82	4.83%	0.45%
<b>合计</b>	<b>45,079,093.69</b>	<b>30,699,475.32</b>	<b>31.90%</b>	<b>100.00%</b>
产品类别	201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占比
聚丙烯改性料	25,533,418.32	21,360,324.86	16.34%	28.60%
贸易	14,523,073.38	8,170,072.08	43.74%	16.27%
组合盖	14,355,486.28	9,935,701.79	30.79%	16.08%
其他	3,823,752.07	2,647,807.68	30.75%	4.28%
聚丙烯原料	30,935,120.95	28,280,452.52	8.58%	34.65%

<b>小计</b>	<b>89,170,851.00</b>	<b>70,394,358.93</b>	<b>21.06%</b>	<b>99.89%</b>
其他业务收入	99,799.46	492,354.86	-393.34%	0.11%
<b>合计</b>	<b>89,270,650.46</b>	<b>70,886,713.79</b>	<b>20.59%</b>	<b>100.00%</b>
<b>产品类别</b>	<b>2013 年</b>			
	<b>主营业务收入</b>	<b>主营业务成本</b>	<b>毛利率</b>	<b>占比</b>
聚丙烯改性料	34,912,766.68	26,732,871.55	23.43%	29.36%
贸易	13,530,387.11	7,618,100.52	43.70%	11.38%
组合盖	8,717,594.97	5,006,488.82	42.57%	7.33%
其他	698,727.18	719,869.64	-3.03%	0.59%
聚丙烯原料	59,920,235.20	57,848,498.56	3.46%	50.39%
<b>小计</b>	<b>117,779,711.14</b>	<b>97,925,829.09</b>	<b>16.86%</b>	<b>99.05%</b>
其他业务收入	1,126,840.92	511,054.13	54.65%	0.95%
<b>合计</b>	<b>118,906,552.06</b>	<b>98,436,883.22</b>	<b>17.2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4,487.74 万元，8,917.09 万元和 11,777.97 万元，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99.55%、99.89% 和 99.0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部分主要包括聚丙烯改性料及其下游加工产品组合盖。另公司也从事部分进出口贸易和国内贸易业务。

### 1、聚丙烯改性料

2014 年公司聚丙烯改性料收入较 2013 年减少 937.93 万元，主要系：

(1) 聚丙烯改性料的生产原本由公司占股 50% 的上海晨心承担，厂房在上海。2013 年 9 月上海晨心被公司 100% 控股，原来租赁的厂房停止生产，2014 年尚处于业务的调整期；

(2)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新建子公司苏州晨心用于聚丙烯改性料的生产并主要出售给上海晨心及苏州创扬，2014 年苏州晨心的生产尚处于测试阶段，生产规模相对有限，制约了整体的销售总量；

(3) 部分公司下游客户为通过新版 GMP 认证，实行停顿整治，暂停了生产，减少了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2015 年随着子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逐渐调整到位，预计这部分收入将呈现一定的上升。2015 年 1-8 月这部分收入合计 1,794.81 万元，占整个收入比重上升到 39.81%。

## 2、组合盖

报告期内，医疗塑料输液容器组合盖作为公司未来的主推产品，在收入中的占比逐年提高，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分别为 7.33%、16.08%、25.62%，组合盖收入也逐年攀升，报告期内分别为 871.76 万元、1,435.55 万元和 1,155.14 万元。公司已经成功转型为围绕聚丙烯改性料进行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的高科技企业。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这块业务的研发和生产投入，增加聚丙烯改性料及相关产品，尤其是组合盖的市场占有率。

## 3、贸易

公司凭借实际控制人及其团队行业内二十多年的经验和积累，从事医药企业洁净室相关的高端品牌产品贸易业务，主要包括洁净包装产品、清洁产品、防护产品、无菌保证产品等。这部分业务总体较为平稳，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收入分别 1,353.04 万元、1,452.31 万元、1,191.08 万元。

## 4、其他贸易

报告期初，公司主要代理中国石化的聚丙烯原料，这部分量较大，2013 年、2014 年分别产生收入 5,992.02 万元、3,093.51 万元，但是由于其毛利率低，2013 年、2014 年仅为 3.46%、8.58%，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缩减了这部分业务，2015 年 1-8 月对应收入为 0。

除此外，公司还会根据客户的一些实际需求，提供部分其他医药包装原材料产品。2013 年、2014 年、2015 年这部分收入分别为 69.87 万元、382.38 万元和 346.71 万元，对公司整体收入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销售模具或材料的收入，占收入比较低，对公司经营影响小。

整体来看，公司正处于传统业务显著缩减，而新业务对收入的贡献尚未充分体现的升级转型时期，整体业绩表现有望迎来拐点。

##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和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45,079,093.69	89,270,650.46	-29,635,901.60	118,906,552.06
营业总成本	39,346,543.28	88,209,038.18	-28,602,869.90	116,811,908.08
营业利润	5,732,550.41	1,061,612.28	-1,033,031.70	2,094,643.98
利润总额	6,034,182.41	1,528,640.30	-805,295.08	2,333,935.38
净利润	4,823,907.12	1,381,687.90	-407,070.36	1,788,758.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3,362.91	-754,921.58	414,022.80	-1,168,944.38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95.00%	69.45%	-	89.75%
净利润/利润总额	79.94%	90.39%	-	76.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利润	48.58%	-54.64%	-	-65.35%

报告期内，公司正进行业务升级，技术含量较高的聚丙烯改性料及其下游加工产品组合盖在收入中的贡献越来越大，受此影响，公司收入与利润的结构和总量也呈现新的特点。其中，

1、2014 年，受公司收入暂时性缩减而同时费用较为稳定，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呈现一定的下滑，2014 年营业利润相比于 2013 年下降 103.30 万元，净利润下降 40.71 万元。主要系：

(1) 公司主动缩减毛利率较低的聚丙烯原料代理业务，这部分收入下降 2,898.51 万元；

(2) 公司毛利率较高的医药组合盖产品需要 1-2 年的认证过程，对业绩的贡献尚未充分体现。

(3) 公司人员增加，三项期间费用表现为一定的刚性。

2、2015 年，公司基本成功转型围绕聚丙烯改性料进行产供销的生产研发型企业，聚丙烯改性料及其加工产品组合盖的收入占比大大上升，从 2014 年的 44.68% 变为 2015 年的 65.44%。同时，由于公司这两项产品毛利率均较高，公司盈利能力显著提升，2015 年 1-8 月公司已实现利润总额 603.42 万元，净利润实现 482.39 万元。

总体而言，随着公司新厂房的投产，公司整体业绩还将稳步上升，又公司正在积极研发毛利率较高的乳制品包装，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较大提高。

### (三) 毛利率变动分析

#### 1、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聚丙烯改性料及医疗输液用组合盖的产供销、进出口贸易、聚丙烯原料的代理和其他国内贸易，受益于公司收入结构的改善，公司毛利率逐年提升，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分别为16.86%、21.06%和32.02%。其中：

(1) 聚丙烯改性料的加工涉及配方技术，毛利率较高，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分别为23.43%、16.34%、19.67%。但由于占生产成本比重90%以上的原材料主要为聚丙烯，为石油化工下游产品，而化工原料价格作为大宗商品，受市场供求影响较大，价格波动较为频繁。2014年受上游聚丙烯原料采购均价上升13.40%，毛利率下降7.09个百分点。2015年，聚丙烯原材料采购均价下降19.80%，同时聚丙烯改性料出售均价也下调约7%，毛利率回升3.33个百分点。

2013年~2015年1-8月聚丙烯原料采购量价表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采购数量(吨)	1,866	2,336	435
采购总额(元)	19,059,518	29,749,204	4,885,696
采购均价(元/吨)	10,214	12,735	11,231

注：数据来源，企业提供。

(2) 组合盖作为公司未来的主打产品，存在一定的资金、技术门槛，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组合盖中聚丙烯原料占生产成本比例约为65%左右，故其毛利率变化与聚丙烯改性料变化大体一致，亦呈波动状态。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毛利率分别为42.57%、30.79%和33.71%。

(3) 贸易板块，由于公司及员工均深耕行业数十年，一方面积累了较多国内外优质产品供应商，甚至获得部分重磅产品，如B&K的洁净包装产品国内独家代理权，另一方面也积累了较多的优质客户并熟知他们的需求，因此总体毛利率较高，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分别为43.70%、43.74%、37.60%。

其中，洁净包装、防护产品及无菌保证产品主要系海外进口产品，毛利率较高；清洁产品和医药包装材料主要系国内贸易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

2014 年，公司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系：

- 1) 洁净包装产品收入占比提高；
- 2) 2014 年欧元贬值，公司洁净包装产品进口成本大大下降，毛利率进一步提高。

2015 年，公司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系：

- 1) 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收入占比较多的洁净包装产品价格下降 10% 以上；
- 2) 公司新增的医药包装材料系国内贸易，产品毛利率较低，拉低整体水平。

####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收入基本情况

单位：元

产品	2015 年 1-8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洁净包装	4,788,076.12	2,390,987.17	50.06%	40.20%
清洁产品	2,428,876.39	1,612,969.66	33.59%	20.39%
防护产品	1,090,106.26	698,766.21	35.90%	9.15%
无菌保证产品	803,594.48	322,824.17	59.83%	6.75%
医药包装材料	2,564,102.60	1,923,076.92	25.00%	21.53%
其他	236,038.58	483,802.43	-104.97%	1.98%
<b>合计</b>	<b>11,910,794.43</b>	<b>7,432,426.55</b>	<b>37.60%</b>	<b>100.00%</b>
产品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洁净包装	8,692,903.72	4,623,494.72	46.81%	59.86%
清洁产品	2,195,122.88	1,615,386.12	26.41%	15.11%
防护产品	1,592,579.29	986,502.06	38.06%	10.97%
无菌保证产品	1,441,033.01	620,724.17	56.93%	9.92%
医药包装材料	-	-	-	-
其他	601,434.48	323,965.01	46.13%	4.14%
<b>合计</b>	<b>14,523,073.38</b>	<b>8,170,072.08</b>	<b>43.74%</b>	<b>100.00%</b>
产品	2013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洁净包装	6,350,056.79	3,172,214.80	50.04%	46.93%

清洁产品	2,350,004.17	2,117,292.75	9.90%	17.37%
防护产品	1,506,779.30	859,294.32	42.97%	11.14%
无菌保证产品	2,165,716.77	599,418.95	72.32%	16.01%
医药包装材料	-	-	-	-
其他	1,157,830.08	869,879.70	24.87%	8.56%
<b>合计</b>	<b>13,530,387.11</b>	<b>7,618,100.52</b>	<b>43.70%</b>	<b>100.00%</b>

注：1.洁净包装系全球包装行业领导者 B+K 公司生产，全球仅 2 家公司可生产该级别产品。

公司是该产品国内的独家代理商，具有较高的议价能力。公司与其采用欧元结算。

2.除去与 B+K 公司，公司其他海外结算均采用美金结算。

(4) 报告期内，聚丙烯原料代理业务板块毛利率较低，公司逐年缩减了这项业务。其中 2014 年主要减少的是几个议价能力较高的客户订单，因而整体毛利率反而相比于 2013 年提高了 5.12 个百分点。2015 年公司已经停止了该项业务。

(5) 除此以外，公司还代理部分其他医药包装相关的产品，占公司收入比例小，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变动影响小。

整体来看，受益于业务升级的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增长较快。公司 2015 年度毛利率相较于 2014 年大幅度上涨，主要得益于公司将重心转至毛利率较高的核心产品，战略性缩减了毛利率很低的聚丙烯原料代理业务所致。

## 2、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挂牌公司比较

目前，境内挂牌公司中从事制药及医疗包装行业的公司包括华能橡胶、千叶药包等。其中，华能橡胶主要从事药用丁基橡胶抗生素胶塞、聚异戊二烯垫片、冻干剂胶塞、输液胶塞、血液和生物制品胶塞等系列产品，千叶药包主要从事 PVC 药用硬片、口服药用瓶等医药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华能橡胶 2014 年总收入 2,717.85 万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17.80%、16.62% 和 26.56%；千叶药包 2014 年总收入 11,089.87 万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20.23%、24.37% 和 33.04%。报告期初，公司毛利率较两家公司均较低，主要系公司国内代理类业务占比较高，拉低整体毛利率所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毛利率逐步上升，目前公司毛利率处于两者之间，较为符合实际的经营情况。

总体来看，上述公司与创扬医药生产的产品、面对的客户存在一定的差异和重合，但由于三家公司盈利能力均受上游石化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多，三家公司 2015 年均实现了毛利率的高点。

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华能橡胶	26.56	16.62	17.80
千叶药包	33.04	24.37	20.23
创扬医药	32.02	21.06	16.86

#### (四)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2,033,939.22	6,193,303.59	-22.52	7,993,311.85
管理费用	4,956,869.62	8,627,812.99	-0.05	8,632,085.47
财务费用	1,158,699.21	1,996,375.41	39.62	1,429,898.04
期间费用合计	8,149,508.05	16,817,491.99	-6.86	18,055,295.36
营业收入	<b>45,079,093.69</b>	<b>89,270,650.46</b>	-24.92	<b>118,906,552.06</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51%	6.94%	-	6.7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00%	9.66%	-	7.2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7%	2.24%	-	1.20%
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b>18.08%</b>	<b>18.84%</b>	-	<b>15.18%</b>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架构进行了调整，增加了聚丙烯改性料及下游组合盖产品的人员、设备投入，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波动中略有上升。

#####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持续下降，主要系：

- 1) 公司削减了聚丙烯原料的代理业务，公司运费下降；
- 2) 公司调整业务开拓策略，减少了不必要的展会咨询费支出；

#####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处于调整升级阶段，整体人员有所扩张，但得益于各项费用支出的有效控制，公司管理费用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 (3) 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与银行借款相关，报告期内略有波动。

2、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明细如下：

#### (1) 销售费用明细：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策划咨询费	62,500.00	1,120,000.08	-49.55	2,220,000.05
运费	651,825.11	1,080,284.01	-52.67	2,282,660.93
进出口代理费	485,619.15	846,339.59	33.99	631,631.98
差旅费	480,538.93	1,634,709.91	27.29	1,284,256.37
其他	2,611.97	69,981.73	-70.81	239,727.40
工资及附加	145,689.50	279,841.00	-52.92	594,382.09
办公费	102,618.86	949,565.98	94.63	487,894.93
折旧及摊销	80,252.57	70,339.44	0.00	70,339.44
业务招待费	13,224.00	127,924.69	-21.65	163,265.82
邮电通讯费	9,059.14	14,317.16	-25.25	19,152.84
合计	2,033,939.22	6,193,303.59	-22.52	7,993,311.8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国内货物的运费、参加展览等活动的策划咨询费、进出口代理费、人员工资及差旅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

(1) 公司调整战略，减少了不必要的展会，策划咨询费逐年下降了约 100 万元，2015 年 1-8 月该项支出已减至 6.25 万元；

(2) 公司缩减了毛利率较低的聚丙烯原料代理业务，2014 年运费同比下降了 52.67%。

#### (2) 管理费用明细：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工资及附加	1,718,806.70	2,357,454.47	19.23	1,977,232.37
技术研发费	1,306,699.90	2,804,904.10	13.98	2,460,941.75
折旧及摊销	731,754.30	780,889.29	-40.49	1,312,238.44

其他	300,526.54	607,791.60	774.07	69,535.69
差旅费	299,430.26	539,427.79	-12.82	618,727.65
办公费	236,793.23	692,215.24	-5.64	733,592.88
税费	124,942.50	183,413.00	1.15	181,327.93
租赁费	102,003.02	164,316.00	-3.96	171,088.00
业务招待费	65,105.00	78,423.30	157.84	30,415.00
咨询费	44,500.01	168,215.27	-64.34	471,761.94
邮电通讯费	26,308.16	48,802.91	9.36	44,625.76
会务费	-	201,960.02	-63.97	560,598.06
<b>合 计</b>	<b>4,956,869.62</b>	<b>8,627,812.99</b>	<b>-0.05</b>	<b>8,632,085.47</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认资、技术研发费、折旧及摊销等。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扩招，人员工资及附加同比上涨 19.23%，公司增加了技术投入，技术研发费同比上升 13.98%。

### (3) 财务费用明细：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利息支出	1,230,483.74	2,040,331.14	43.05	1,426,295.68
减：利息收入	49,837.07	35,269.74	94.91	18,095.54
汇兑损益	208,064.50	117,610.24	56.43	75,186.29
其他	186,117.04	108,924.25	12.43	96,884.19
<b>合 计</b>	<b>1,158,699.21</b>	<b>1,996,375.41</b>	<b>39.62</b>	<b>1,429,898.04</b>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及境外资金汇兑损益，该项费用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息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72,290.50	-69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14,900.00	399,932.70	241,5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	3,005,760.28	2,381,784.62	3,704,312.12

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68.00	-5,195.18	-1,595.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6,848.07	712,203.16	985,900.88
<b>合 计</b>	<b>2,480,544.21</b>	<b>2,136,609.48</b>	<b>2,957,702.64</b>

2015 年，公司并购了同一控制下的上海创扬，按照规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分别为 370.43 万元、238.18 万元和 300.58 万元，金额较大。除此项以外，公司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构成，占净利润的比重不高，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明细如下：

### 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314,900.00	399,932.70	241,58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72,290.50	-
其他	-	-	1.00
<b>合 计</b>	<b>314,900.00</b>	<b>472,223.20</b>	<b>241,581.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相对较稳定，绝对金额变化较小，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影响较小。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度 1-8 月				
补 助 项 目	主 体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与 资 产 / 收 益 相 关
太仓市财政科技奖、表彰奖励、科技创新奖励	苏州创扬	45,400.00	太仓市双凤镇财政分局	与收益相关
千企升级奖励	苏州创扬	100,000	太仓市双凤镇财政分局	
财政奖励	上海创扬	81,500.00	崇明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	
财政奖励	上海晟心	83,000.00	崇明财政扶持资金	
表彰奖励	苏州晟心	5,000.00	太仓双凤财政局	
<b>合 计</b>		<b>314,900.00</b>		

2014 年度				
补助项目	主体	金额	资金来源	与资产/收益相关
表彰奖励、科技奖励、太仓市科技发展专项基金	苏州创扬	126,100.00	太仓市双凤镇财政分局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	上海创扬	91,500.00	崇明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	
补贴	上海晟心	2,332.70	上海地税局金山分局	
财政扶持资金	上海晟心	180,000.00	上海金山区财政局	
合计		399,932.70		
2013 年度				
补助项目	主体	金额	资金来源	与资产/收益相关
小区补贴退税	上海创扬	174,581.00	崇明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补贴	上海晟心	67,000.00	金山财政扶持资金	
合计		241,581.00		

报告期内，根据太仓市财政局、太仓市科学技术局、太仓市知识产权局联合印发的太财规【2012】4号文件——《太仓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太科规【2015】1号文件——《太仓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苏州创扬2014年获得表彰奖励、科技奖励、太仓市科技发展专项基金76,100.00元，2015年度获得政府补助45,400.00元。

根据太仓市财政局、太仓市科学技术局、太仓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15年月日颁布的太财工贸【2015】19号《关于兑现2014年度千企升级若干政策的通知》，苏州创扬因获高新技术企业，得到财政资金奖励10万元。

此外，2015年，上海晟心获得上海市崇明县工业园区的财政扶持奖励83,000元。上海创扬获得上海市崇明县工业园区的财政扶持奖励81,500元，苏州晟心获得表彰奖励5,000元。

2014年，根据太仓市财政局、太仓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14年9月15日联合印发的太财工贸[2014]50号文件，公司获得奖励2万元。根据苏科计[2014]208号，公司获得奖励3万元。上海创扬2014年获得上海市崇明县工业园区的财政扶持奖励91,500元，此外，上海晟心获得上海地税局金山分局2,332.70元补贴，获得上海金山区财政局18万元的补贴。

上海创扬 2013 年获得上海市崇明县堡镇工业区区的财政扶持奖励 174,580 元。上海晨心 2013 年获得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经济开发区的财政扶持奖励 67000 元。

## 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693.00
其他	13,268.00	5,195.18	1,596.60
<b>合 计</b>	<b>13,268.00</b>	<b>5,195.18</b>	<b>2,289.60</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支出相对较稳定，绝对金额变化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很小。201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因未经有权机关批准，于 2014 年 3 月占用一宗工业用地新建厂房用于工业用途，而被太仓市国土资源局给予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太土罚字（2015）第 45 号），并处有 12,908.00 元的罚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缴纳了该笔罚款。2015 年 12 月 5 日，太仓市国土资源局出具《关于<太仓市国土资源局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太土罚字<2015>第 45 号）的情况说明》：“兹证明苏州创扬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已积极停止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并已及时、足额缴纳了罚款，该上述行为情形较轻，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除此以外，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系公司存在延迟缴纳税款的情况，目前公司已经缴纳上述滞纳金，影响已经消除，且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外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营业外支出发生额符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情况影响小。

## （六）公司主要适用税项及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房产税	租赁收入和房产余值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公司 2014 年 9 月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2015 年 1-8 月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2014 年度所得税为核定征收，2015 年起采用查账征收；苏州晨心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报告期内享受 10% 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 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33,839.42	421,143.40	76,015.19
银行存款	25,920,776.87	4,911,914.47	2,562,594.58
其他货币资金	-	3,000,001.00	-
合 计	<b>25,954,616.29</b>	<b>8,333,058.87</b>	<b>2,638,609.77</b>

2015年8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4年年末余额增加211.47%，主要系公司吸收投资未使用。截至2015年8月31日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 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55,000.00	7,484,468.20	6,888,996.22
合 计	<b>255,000.00</b>	<b>7,484,468.20</b>	<b>6,888,996.22</b>

####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281,881.76
合 计	<b>26,281,881.76</b>

公司与下游客户主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基本以6个月的票据为主，到期时间以4-5个月为主，附有追索权。公司拿到票，主要背书给下游供应商。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已背书应收票据占全部票据总额99.04%。

报告期内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公司应收票据整体质量较高。

###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8.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比 (%)
1 年以内	21,629,443.16	1,081,472.16	88.76
1 至 2 年	2,055,990.49	205,599.05	8.44
2 至 3 年	399,682.42	79,936.49	1.64
3 至 4 年	253,221.55	101,288.62	1.04
4 至 5 年	11,223.90	8,979.12	0.05
5 年以上	19,500.65	19,500.65	0.08
合 计	<b>24,369,062.17</b>	<b>1,496,776.09</b>	100.00
账 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比 (%)
1 年以内	17,657,486.18	882,874.31	96.19
1 至 2 年	401,302.58	40,130.25	2.19
2 至 3 年	267,615.64	53,523.13	1.46
3 至 4 年	11,223.90	4,489.56	0.06
4 至 5 年	19,500.65	15,600.52	0.11
合 计	<b>18,357,128.95</b>	<b>996,617.77</b>	100.00
账 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比 (%)
1 年以内	16,141,888.80	807,094.44	97.56
1 至 2 年	373,216.33	37,321.63	2.26
2 至 3 年	11,223.90	2,244.78	0.07
3 至 4 年	19,500.65	7,800.26	0.12
合 计	<b>16,545,829.68</b>	<b>854,461.11</b>	100.00

2、主要的账期超过1年的应收账款

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备注
山东亨洁医用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225,000.00	1-2 年	已处理
浙江都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24,965.20	1-2 年	尚未支付
浦北县新科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209,837.18	1-2 年	尚未支付

吉林省都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29,557.04	2-3 年	尚未支付
山东洁晶药业有限公司	189,720.00	3-4 年	尚未支付
江西润泽药业有限公司	114,425.00	1-2 年	尚未支付
<b>合 计</b>	<b>2,293,504.42</b>		

###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总额 比例(%)
<b>2015年8月31日</b>				
安徽中马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12.31
山东亨洁医用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2,000.00	1 年以内	10.47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7,953.59	1 年以内	9.14
浙江天瑞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4,821.20	1 年以内	7.9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4,655.00	1 年以内	6.5
<b>合计</b>		<b>11,289,429.79</b>	1 年以内	<b>46.32</b>
<b>2014年12月31日</b>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3,171.74	1 年以内	9.60
重庆华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1,000.00	1 年以内	8.78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5,551.06	1 年以内	8.36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6,149.80	1 年以内	7.82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600.00	1 年以内	7.19
<b>合计</b>		<b>7,666,472.60</b>		<b>41.76</b>
<b>2013年12月31日</b>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7,689.16	1 年以内	14.85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9,835.41	1 年以内	12.99
重庆华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2,500.00	1 年以内	11.62
浦北县新科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7,635.42	1 年以内	7.60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513.30	1 年以内	6.40
<b>合计</b>		<b>8,846,173.29</b>		<b>53.46</b>

报告期内，一方面，受益于公司积极的回款政策及下游客户良好的信誉，公司应收账款回收较为及时，整体账龄较短，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总额比例分别为97.56%、96.19%、88.76%。账龄1年以上的客户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与山东亨洁医用

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将货款与采购款抵消。其他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是订单尾款，金额不大，占总额比重较小且按照会计准则相应计提了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整体回收风险较小。

另一方面，受公司业务构成、客户结构及其内部付款政策调整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整体账期有所延长，报告期期末金额较多且逐年略有增加。公司一方面积极执行账款回收政策，将销售人员佣金与应收账款回收的比例进行挂钩，另一方面对部分拖延付款客户执行暂停供货的惩罚措施，回收情况有所改善。考虑到公司大部分下游客户整体信誉状况较好且合作时间期限较长，回收风险可控。

公司期末无应收持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四) 预付款项

##### 1、公司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43,138.62	96.34	1,693,283.67	49.01	1,489,233.86	47.28
1 至 2 年	25,600.00	1.10	144,800.00	4.19	1,111,621.10	35.29
2 至 3 年	11,915.10	0.51	1,111,621.10	32.17	334,615.00	10.62
3 年以上	47,615.00	2.05	505,634.81	14.63	214,068.69	6.80
合 计	<b>2,328,268.72</b>	100	<b>3,455,339.58</b>	<b>100</b>	<b>3,149,538.65</b>	<b>100</b>

#####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总额比例(%)
<b>2015年8月31日</b>				
张家港市天江精密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800.00	1 年以内	30.19
珠海金宝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880.80	1 年以内	23.66
江苏省电力公司太仓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46,964.02	1 年以内	10.61

康泰无尘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716.74	1 年以内	9.48
苏州博创注塑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00.00	1 年以内	5.28
<b>合计</b>		<b>1,844,361.56</b>		<b>79.22</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上海市崇明县规划和土地管理局	非关联方	998,000.00	1 年以内	28.88
侯合勇	非关联方	600,000.00	2-3 年	17.36
陈成德	非关联方	316,375.81	4 年以内	9.16
珠海金宝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8,915.10	3 年以内	8.94
蔡君华	非关联方	287,000.00	3-4 年	8.31
<b>合计</b>		<b>2,510,290.91</b>		<b>72.65</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李长荣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9,382.93	1 年以内	15.86
陈成德	非关联方	328,924.69	4 年以内	10.44
珠海金宝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8,915.10	2 年以内	9.81
蔡君华	非关联方	287,000.00	2-3 年	9.11
康泰无尘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872.00	1 年以内	7.11
<b>合计</b>		<b>1,648,094.72</b>		<b>52.33</b>

报告期内，受公司自主研发生产销售收入逐期上升的影响，公司采购额也有所增加，与此对应，公司预付款金额逐期略有提升，与公司经营情况相符。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1年以内预付款占总额的比例为96.34%，公司预付款资产质量较好。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预付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 （五）其他应收款

### 1、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8.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占比（%）

1年以内	3,018,837.11	150,941.85	57.53
1至2年	2,025,056.00	202,505.60	38.59
2至3年	166,240.00	33,248.00	3.17
3至4年	13,878.00	5,551.20	0.26
4至5年	23,663.00	18,930.40	0.45
<b>合计</b>	<b>5,247,674.11</b>	<b>411,177.05</b>	100.00
<b>账 龄</b>	<b>2014.12.31</b>		
	<b>其他应收款</b>	<b>坏账准备</b>	<b>占比</b>
1年以内	2,362,404.80	118,120.24	44.09
1至2年	2,319,200.00	231,920.00	43.29
2至3年	652,436.26	130,487.25	12.18
3年4年	23,663.00	9,465.20	0.44
<b>合计</b>	<b>5,357,704.06</b>	<b>489,992.69</b>	100.00
<b>账 龄</b>	<b>2013.12.31</b>		
	<b>其他应收款</b>	<b>坏账准备</b>	<b>占比</b>
1年以内	2,726,580.03	136,329.01	51.68
1至2年	2,525,818.26	252,581.83	47.87
2至3年	23,663.00	4,732.60	0.45
<b>合计</b>	<b>5,276,061.29</b>	<b>393,643.44</b>	100.00

##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借款	3,351,823.11	3,406,763.06	4,930,080.29
保证金、押金	1,895,851.00	1,950,941.00	345,981.00
<b>合计</b>	<b>5,247,674.11</b>	<b>5,357,704.06</b>	<b>5,276,061.29</b>

## 3、报告期末主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2015.8.31	账龄	未结转的原因
崇明工业园区	1,497,000.00	1-2年	厂房正在开工，逐渐结转
江苏省电力公司太仓市供电公司	150,000.00	2-3年	押金
太仓市建筑管理处	150,000.00	1-2年	农民工保证金
卢爱娟	200,605.00	1-2年	员工借款

<b>合 计</b>	<b>1,997,605.00</b>		
------------	---------------------	--	--

## 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年限	占总额比例（%）
<b>2015 年 8 月 31 日</b>					
崇明工业园区	非关联方	1,497,000.00	土地履约保证金)	1-2 年	28.53
顾雪梅	关联方	847,105.08	借款	2 年以内	16.14
蔡萍	非关联方	644,599.81	借款	1 年以内	12.28
梁立红	非关联方	450,896.22	借款	2 年以内	8.59
卢爱娟	非关联方	216,605.00	借款	2 年以内	4.13
<b>合计</b>		<b>3,656,206.11</b>			<b>69.67</b>
<b>2014 年度</b>					
崇明工业园区	非关联方	1,497,000.00	土地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27.94
彭振伟	关联方	1,225,000.00	关联方往来	1-2 年	22.86
罗红云	关联方	1,000,000.00	关联方往来	1-2 年	18.66
孙修权	非关联方	638,558.26	借款	2-3 年	11.92
卢爱娟	非关联方	216,605.00	借款	1 年以内及 1-2 年	4.04
<b>合计</b>		<b>4,577,163.26</b>			<b>85.43</b>
<b>2013 年度</b>					
孙修权	非关联方	2,487,208.26	关联方往来	1-2 年	47.14
彭振伟	关联方	1,000,000.00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18.95
罗红云	关联方	1,000,000.00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18.95
梁立红	非关联方	177,285.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3.36
太仓市建筑管理处	非关联方	150,0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2.84
<b>合计</b>		<b>4,814,493.26</b>			<b>91.25</b>

报告期内，公司对核心员工制定有购房福利政策，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员工个人的购房买车借款、保证金及押金。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 1 年以内的占比 57.53%，这部分主要是员工借款，回收风险小。公司超过 1 年的账款主要包括：

1、崇明工业园区的土地履约保证金 149.7 万，主要系子公司购买了崇明一工业用地，因而按照当地政府要求缴纳的土地开工履约金，这部分资金随着开工的进行逐步返还；

2、公司应收江苏省电力公司太仓市供电公司的 15 万元系保持正常供电的押金，长期内都将存在。公司应收太仓市建筑管理处的 15 万元系新厂房建设期间所必须缴纳的农民工保证金，将于工程结束时收回。

3、公司应收卢爱娟 216,605.00 元系员工购房借款。

总体而言，公司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可控。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 （六）存货

单位：元

项 目	2015.8.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比例 (%)
原材料	3,419,043.27	-	<b>25.70</b>
库存商品	9,883,602.79	-	<b>74.30</b>
合 计	<b>13,302,646.06</b>	-	<b>100.00</b>
项 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比例
原材料	4,634,128.08	-	<b>50.42</b>
库存商品	4,557,602.02	-	<b>49.58</b>
合 计	<b>9,191,730.10</b>	-	<b>100.00</b>
项 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比例
原材料	7,298,502.93	-	<b>58.60</b>
库存商品	5,155,952.22	-	<b>41.40</b>
合 计	<b>12,454,455.15</b>	-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聚丙烯原料、聚丙烯改性料及医疗塑料输液容器用组合盖、进出口贸易医药洁净产品及少量包装物等。公司存货实行“订单采购+少量库存”的采购模式，一般会备有1-2个月的库存。

2014年，公司存货同比下降，主要系子公司上海晨心不再进行生产，减少了549.27万元原材料备货；2015年8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增长44.72%，主要系年中企业备产备销库存商品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库存符合公司的经营模式，存货跌价风险较小且按照规定计提了相应的跌价准备。

## (七)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分类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8.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23,561,530.93	2,416,893.16	-	25,978,424.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19,137.36	-	-	8,819,137.36
机械设备	12,935,806.97	2,382,535.89	-	15,318,342.86
电子设备	385,368.44	34,357.27	-	419,725.71
运输工具	1,311,301.07		-	1,311,301.07
其他	109,917.09		-	109,917.0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6,275,579.97	1,515,751.14	-	7,791,331.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34,621.13	333,945.81	-	2,068,566.94
机械设备	3,705,018.54	1,031,031.11	-	4,736,049.65
电子设备	265,445.22	8,672.71	-	274,117.93
运输工具	540,193.13	131,085.69	-	671,278.82
其他	30,301.95	11,015.82	-	41,317.77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17,285,950.96	-	-	18,187,092.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084,516.23	-	-	6,750,570.42
机械设备	9,230,788.43	-	-	10,582,293.21

电子设备	119,923.22	-	-	145,607.78
运输工具	771,107.94	-	-	640,022.25
其他	79,615.14	-	-	68,599.3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五、固定资产账面值合计</b>	17,285,950.96	-	-	17,285,950.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084,516.23	-	-	7,084,516.23
机械设备	9,230,788.43	-	-	9,230,788.43
电子设备	119,923.22	-	-	119,923.22
运输工具	771,107.94	-	-	771,107.94
其他	79,615.14	-	-	79,615.1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22,042,778.30	2,142,712.02	623,959.39	23,561,530.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19,137.36	1,919,735.10	-	8,819,137.36
机械设备	11,629,031.26	22,959.83	612,959.39	12,935,806.97
电子设备	373,408.61	136,000.00	11,000.00	385,368.44
运输工具	1,175,301.07	64,017.09	-	1,311,301.07
其他	45,900.00	-	-	109,917.0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4,626,419.43	1,851,196.74	202,036.20	6,275,579.9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33,702.42	500,918.71	-	1,734,621.13
机械设备	2,823,214.43	1,080,647.23	198,843.12	3,705,018.54
电子设备	258,769.56	9,868.74	3,193.08	265,445.22
运输工具	291,886.80	248,306.33	-	540,193.13
其他	18,846.22	11,455.73	-	30,301.95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17,416,358.87	-	-	17,285,950.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85,434.94	-	-	7,084,516.23

机械设备	8,805,816.83	-	-	9,230,788.43
电子设备	114,639.05	-	-	119,923.22
运输工具	883,414.27	-	-	771,107.94
其他	27,053.78	-		79,615.1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五、固定资产账面值合计</b>	17,416,358.87	-	-	17,285,950.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85,434.94	-	-	7,084,516.23
机械设备	8,805,816.83	-	-	9,230,788.43
电子设备	114,639.05	-	-	119,923.22
运输工具	883,414.27	-	-	771,107.94
其他	27,053.78	-	-	79,615.1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17,120,881.70	5,291,985.46	370,088.86	22,042,778.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19,137.36	-	-	8,819,137.36
机械设备	7,594,069.67	4,389,662.45	354,700.86	11,629,031.26
电子设备	360,808.66	27,987.95	15,388.00	373,408.61
运输工具	300,966.01	874,335.06	-	1,175,301.07
其他	45,900.00	-	-	45,900.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3,229,420.37	1,411,694.05	14,695.00	4,626,419.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32,783.71	500,918.71	-	1,233,702.42
机械设备	2,106,548.84	716,665.59	-	2,823,214.43
电子设备	264,803.85	8,660.71	14,695.00	258,769.56
运输工具	110,798.25	181,088.55	-	291,886.80
其他	14,485.72	4,360.50	-	18,846.22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13,891,461.33	-	-	17,416,358.87
其中：房屋及建筑	8,086,353.65	-	-	7,585,434.94

物				
机械设备	5,487,520.83	-	-	8,805,816.83
电子设备	96,004.81	-	-	114,639.05
运输工具	190,167.76	-	-	883,414.27
其他	31,414.28	-	-	27,053.78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13,891,461.33	-	-	17,416,358.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086,353.65	-	-	7,585,434.94
机械设备	5,487,520.83	-	-	8,805,816.83
电子设备	96,004.81	-	-	114,639.05
运输工具	190,167.76	-	-	883,414.27
其他	31,414.28	-	-	27,053.78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正在按照新版 GMP 规范建造新的洁净厂房，购置了较多新的设备。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70.01%，公司资产整体运行情况良好。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太仓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产权证书号为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1 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2 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3 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4 号房屋所有权向银行抵押借款，房产原值为 6,485,797.40 元，抵押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17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除此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抵押的情形。

### （八）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厂房	12,788,671.42	97.38	8,585,821.75	98.24	709,291.54	63.14
其他	343,725.52	2.62	154,137.60	1.76	414,137.60	36.86

<b>合计</b>	<b>13,132,396.94</b>	<b>100.00</b>	<b>8,739,959.35</b>	<b>100.00</b>	<b>1,123,429.14</b>	<b>100.00</b>
-----------	----------------------	---------------	---------------------	---------------	---------------------	---------------

续上表，

项目 名称	预算数	本年增加 金额	2015.8.31	累计投入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
厂房	16,100,000.00	4,202,849.67	12,788,671.42	79.43	79.43
其他	-	189,587.92	343,725.52	-	-
<b>合计</b>	<b>-</b>	<b>4,392,437.59</b>	<b>13,132,396.94</b>	<b>-</b>	<b>-</b>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太仓新建厂房，在建工程逐年增加。此厂房从 2012 年开始建设，工程总预算 1,610 万元，2013 年、2014 年分别投入 709,291.54 元、7,876,530.21 元，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厂房主体建筑已经基本建成，公司已签订了相关的土地出让合同、缴纳了相应的土地出让款、目前土地证正在办理。公司目前已拿到有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此外，公司在崇明新购买的工业用地也正投入建设，目前已投入少量的土方工程款。

### (九)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7,095,221.82	1,955,521.82	1,955,521.82
土地使用权	6,913,652.00	1,773,952.00	1,773,952.00
非专利技术	181,569.82	181,569.82	181,569.82
累计摊销	501,999.98	361,677.65	289,884.65
土地使用权	423,319.73	319,311.36	283,832.32
非专利技术	78,680.25	42,366.29	6,052.33
账面净值	6,593,221.84	1,593,844.17	1,665,637.17
土地使用权	6,490,332.27	1,454,640.64	1,490,119.68
非专利技术	102,889.57	139,203.53	175,517.49
减值准备	-	-	-
账面价值	6,593,221.84	1,593,844.17	1,665,637.17
土地使用权	6,490,332.27	1,454,640.64	1,490,119.68

非专利技术	102,889.57	139,203.53	175,517.49
-------	------------	------------	------------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外购的土地使用权及自主研发的非专利技术，报告期内公司按直线法进行摊销，目前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2015年8月31日无形资产相比于2014年12月31日增加513.97万元，主要系公司购置一块崇明工业用地所致。

2015年8月1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太仓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产权证书号为太国用（2013）第520013165号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抵押借款，土地原值为1,773,952.00元，抵押期限自2015年8月17日至2017年8月17日。除此以外，公司的所有无形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抵押的情形。

#### （十）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企业名称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0,000.00	40,000.00
合计	-	<b>40,000.00</b>	<b>40,000.00</b>

2013年2月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子公司上海创扬和自然人龚晓青各自实缴出资4万元、36万元发起设立，分别占10%、90%的股份。2015年6月1日，上海创扬将其持有创扬投资10%的股权转让给4位自然人，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变为0。

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创扬对创扬投资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因而账面余额始终为4万元。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15.8.31
服务费	-	1,500,000.00	62,500.00	-	1,437,500.00
合计	-	<b>1,500,000.00</b>	<b>62,500.00</b>	-	<b>1,437,500.00</b>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系国泰元鑫资产管理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融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总服务费1,500,000.00元，合作期限为2015年8月至2017年7月。

####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409,883.76	352,470.94	-	-	-	-
合 计	<b>1,409,883.76</b>	<b>352,470.94</b>	-	-	-	-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了部分坏账准备，而税法不承认资产减值损失，导致账面价值<计税基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该部分金额较少，对公司利润影响很小。

###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预付工程款	280,000.00	-	-
合 计	280,000.00	-	-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工程款，该部分资金回收风险小。

## 八、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1,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保证借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 计	<b>27,000,000.00</b>	<b>25,000,000.00</b>	<b>25,000,000.00</b>

公司抵押借款系以产权证书号为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1 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2 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3 号、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153104 号房屋所有权，产权证书号为太国用（2013）第 520013165 号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抵押借款，该笔借款起止时间为 2015.8.10-2016.8.10。

保证借款系由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sup>1</sup>提供保证的流动资金贷款，该笔借款起止时间为 2015.8.10-2016.2.10。由于报告期末，林凯文不再为公司股东，故上述保证贷款将于 2016 年 2 月 10 日到期，且不再续签。

<sup>1</sup>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原有股东林凯文，林凯文于 2015 年 8 月退出。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二) 应付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3,000,001.00	-
合计	-	<b>3,000,001.00</b>	-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清偿所有的银行短期债务，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 (三) 应付账款

1、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6,342,977.64	68.61	7,132,620.47	81.86	7,882,610.89	98.02
1-2 年	1,587,718.39	17.17	1,500,812.17	17.22	159,322.25	1.98
2-3 年	1,233,962.20	13.35	79,822.25	0.92	-	-
3 年以上	79,822.25	0.86	-	-	-	-
合计	<b>9,244,480.48</b>	100	<b>8,713,254.89</b>	100	<b>8,041,933.14</b>	100

2、按款项性质列示应付账款：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货款	7,403,644.98	7,705,143.39	7,199,056.09
设备工程款	1,697,985.50	972,611.50	690,586.80
运费	142,850.00	35,500.00	152,290.25
合计	<b>9,244,480.48</b>	<b>8,713,254.89</b>	<b>8,041,933.14</b>

2、账龄超过一年的主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期限	备注
上海晟海塑业有限公司	1,076,603.33	1-3 年	逐步正常偿还
淄博茂盛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45,019.88	1-2 年	逐步正常偿还

乌兰察布市集宁雪原乳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1-2 年	模具押金
暂估	871,915.87	2-3 年	货到发票未到
合 计	<b>2,793,539.08</b>		

##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总额 比例 (%)
<b>2015 年 8 月 31 日</b>				
山东亨洁医用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3,099.15	2 年以内	23.40
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485.50	1 年以内	18.12
上海晟海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6,603.33	1-3 年	11.65
淄博茂盛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5,019.88	1-2 年	6.98
河北橡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7,450.00	1 年以内	6.03
合 计		<b>5,758,111.53</b>		<b>66.18</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淄博茂盛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5,019.88	1 年以内	12.80
山东亨洁医用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7,435.06	1 年以内	9.61
上海晟海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7,057.00	1 年以内	8.23
云南盛飞达胶塞卫生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4,355.02	1 年以内	8.08
上海池建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000.00	1 年以内	7.00
合 计		<b>3,983,866.96</b>		<b>45.72</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上海晟海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7,934.88	1 年以内	54.94
淄博茂盛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8,531.36	1 年以内	15.77
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485.50	1 年以内	6.41
云南盛飞达胶塞卫生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220.00	1 年以内	1.48
山东济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350.00	1 年以内	1.29
合 计		<b>6,424,521.74</b>		<b>79.89</b>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较为稳定，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较为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分别占总额的98.02%、81.86%、68.61%。其中，截至2015年8月31日，1年期以上的应付账款中，应付上海晟海塑业有限公司1,076,603.33元、应付淄博茂盛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645,019.88元，主要为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具有一定的账期，目前一切还款正常；应付乌兰察布市集宁雪原乳业主要系公司2014年为其生产单独购置模具收取的押金，未来将用来抵货款；暂估款项主要是公司存在发票未到原材料已到的情形，公司暂估入库所致。

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含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四）预收款项

1、按账龄列示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	252,617.71	1,831,633.00	1,611,422.82
1-2年	3,195.00	46,973.68	16,120.66
2-3年	5,000.00	-	-
合计	260,812.71	1,878,606.68	1,627,543.48

2、主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款项

名称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伊娜薇服饰有限公司	-	39,473.68	-	货款未结清
合计	-	39,473.68	-	-

3、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2015年8月31日				
上海贺玛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740.00	1年以内	64.31
广东伊娜薇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73.68	2-3年	15.13
佛山荣昌时装制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04.00	1年以内	14.69
河南瀚洋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	3年以内	2.88

上海诺狄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00.00	1 年以内	2.65
<b>合 计</b>		<b>259,917.68</b>		<b>99.66</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上海日初升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5,502.00	1 年以内	34.36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31.94
上海贺玛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240.00	1 年以内	16.89
菏泽睿鹰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600.00	1 年以内	7.54
浙江天瑞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921.00	1 年以内	5.27
<b>合 计</b>		<b>1,803,263.00</b>		<b>95.99</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贵州天地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431.26	1 年以内	25.16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000.00	1 年以内	22.61
太仓市双凤镇财政分局	非关联方	265,800.00	1 年以内	16.33
上海贺玛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000.00	1 年以内	14.62
菏泽睿鹰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600.00	1 年以内	8.70
<b>合 计</b>		<b>1,422,831.26</b>		<b>87.42</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主要采取 1-3 个月的账期结算方式，预收货款较少，公司未能及时根据经营状况结转收入的风险小。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基本账龄均在 1 年以内且占总资产比例很低。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不含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五）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	3,333,159.71	3,333,159.71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7,963.58	157,963.58	-
<b>合计</b>	<b>-</b>	<b>3,491,123.29</b>	<b>3,491,123.29</b>	<b>-</b>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100,424.85	3,100,424.85	-

二、职工福利费	-	103,542.20	103,542.20	-
三、社会保险费	-	84,223.54	84,223.5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4,449.08	74,449.08	-
工伤保险费	-	3,864.99	3,864.99	-
生育保险费	-	5,909.47	5,909.47	-
四、住房公积金	-	40,292.00	40,292.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677.12	4,677.12	-
<b>合    计</b>	<b>-</b>	<b>3,333,159.71</b>	<b>3,333,159.71</b>	<b>-</b>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47,508.85	147,508.85	-
二、失业保险费	-	10,454.73	10,454.73	-
<b>合    计</b>	<b>-</b>	<b>157,963.58</b>	<b>157,963.58</b>	<b>-</b>

报告期内，公司无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形。

###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162,782.11	174,301.01	234,976.98
增值税	675,509.94	610,836.62	73,263.64
房产税	48,666.68	37,789.64	14,502.76
土地使用税	29,765.10	18,668.70	-
教育费附加	14,817.26	31,893.50	12,600.91
城建税	14,370.56	29,160.19	2,580.11
个人所得税	934.49	1,274.75	536.15
河道管理费	514.77	3,728.48	2,505.19
<b>合    计</b>	<b>1,947,360.91</b>	<b>907,652.89</b>	<b>340,965.74</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违法违规纳税行为。2015年8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增长较多，主要系利润总额增长以及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5年开始采用查账征收所得税，导致本期所得税费用增长较多。

### (七) 其他应付款

## 1、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5,816.20	13.43	8,038,508.11	51.78	7,850,318.82	52.36
1-2年	-	-	3,594,524.75	23.15	6,819,471.96	45.48
2-3年	-	-	3,780,854.31	24.36	323,095.00	2.15
3年以上	50,000.00	86.57	110,000.00	0.71	-	-
合计	<b>455,816.20</b>	<b>100</b>	<b>15,523,887.17</b>	<b>100</b>	<b>14,992,885.78</b>	<b>100</b>

##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往来款	455,816.20	15,523,887.17	14,992,885.78
合计	<b>455,816.20</b>	<b>15,523,887.17</b>	<b>14,992,885.78</b>

##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年限	占总额比例(%)
<b>2015年8月31日</b>					
孙修权	非关联方	50,000.00	其他	3年以上	10.97
备用金	非关联方	405,816.20	其他	1年以内	89.03
合计	-	<b>57,759.97</b>			<b>100</b>
<b>2014年度</b>					
龚晓青	关联方	15,103,796.01	借款	3年以内	97.29
张拥军	非关联方	360,000.00	其他	4年以内	2.32
龚文凯	非关联方	51,900.00	其他	1年以内	0.33
陆秋萍	关联方	4,900.00	其他	1年以内	0.03
上海华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00	其他	2-3年	0.01
合计		<b>15,521,916.01</b>			<b>99.99</b>
<b>2013年度</b>					

龚晓青	关联方	9,439,359.06	关联方往来	2年以内	62.96
上海可汉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00.00	其他	2年以内	7.67
上海峰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0,000.00	其他	1年以内	6.14
彭振伟	关联方	600,000.00	关联方往来	3年以内	4.00
上海居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00	其他	2年以内	2.47
<b>合计</b>		<b>12,479,359.06</b>			<b>83.24</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股东借款及其他。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下降较多，主要系本期偿还股东借款所致。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合计455,816.20元，主要为员工垫付的款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影响很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的情况。

## 九、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67,941,176.00	35,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14,827,683.88	16,387,536.65	13,652,649.06
减：库存股	-	14,000,000.00	10,000,000.00
盈余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未分配利润	-12,145,333.27	-14,058,365.50	-12,705,165.81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0,623,526.61</b>	<b>23,329,171.15</b>	<b>15,947,483.25</b>
<b>少数股东权益</b>	<b>-</b>	<b>-</b>	<b>-</b>
<b>股东权益合计</b>	<b>70,623,526.61</b>	<b>23,329,171.15</b>	<b>15,947,483.25</b>

经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1月18日股东会决议通过，以2015年8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69,920,729.12元，按

1.0291362799:1的比例折成6794.1176万股，每股票面金额为1.00元，溢价部分1,979,553.12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8.31
母公司股本溢价	-	17,058,824.00	2,231,140.12	14,827,683.88
子公司股本溢价	16,387,536.65	-	16,387,536.65	-
合计	<b>16,387,536.65</b>	<b>17,058,824.00</b>	<b>18,618,676.77</b>	<b>14,827,683.88</b>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母公司股本溢价	-	-	-	-
子公司股本溢价	13,652,649.06	2,734,887.59	-	16,387,536.65
合计	<b>13,652,649.06</b>	<b>2,734,887.59</b>	-	<b>16,387,536.65</b>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母公司股本溢价	-	-	-	-
子公司股本溢价	10,232,254.63	3,420,394.43	-	13,652,649.06
合计	<b>10,232,254.63</b>	<b>3,420,394.43</b>	-	<b>13,652,649.06</b>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子公司股本溢价10,232,254.63元、13,652,649.06元、16,387,536.65元系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当年末账面净资产。

2015年本期增加母公司股本溢价17,058,824.00元系本期新增注册资本金形成。2015年本期减少母公司股本溢价2,231,140.12元系合并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产生，其合并日2015年8月31日账面净资产17,768,859.88元，支付对价20,000,000.00元。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58,365.50	-12,705,165.81	-11,073,529.64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058,365.50	-12,705,165.81	-11,073,529.6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23,907.12	1,381,687.90	1,788,758.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分配股利	1,200,000.00	-	-
其他	1,710,874.89	2,734,887.59	3,420,394.4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145,333.27	-14,058,365.50	-12,705,165.81

2013 年、2014 年其他 3,420,394.43 元、2,734,887.59 元为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净资产同比增加额。

2015 年 1-8 月其他 1,710,874.89 元为 2015 年 1 月合并上海晟心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及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产生。其中上海晟心合并日 2015 年 1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 2,101,943.77 元，支付对价 2,431,495.43 元，差额部分 329,551.66 元冲减未分配利润。上海创扬合并日年初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同比增加 1,381,323.23 元。

## 十、公司经营现金流量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4,823,907.12	1,381,687.90	1,788,758.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1,342.68	238,505.91	125,351.23
固定资产等折旧	1,515,751.14	1,851,196.74	1,411,694.05
无形资产摊销	140,322.33	71,793.00	41,531.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5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2,290.50	693.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2,582.17	1,887,451.16	1,333,013.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470.9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0,915.96	3,262,725.05	2,473,180.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8,025.33	-2,073,391.74	51,673.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81,136.48	3,227,490.27	-23,018,320.90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092.61	9,775,167.79	-15,792,425.82

报告期内，受上下游结算周期不甚匹配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波动，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4.01万元、977.52万元、-1,579.24万元。

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值较大，主要系子公司上海晟心于2013年9月正式成为公司100%控股企业，与另一股东上海晟海塑业有限公司进行货款清算，支付了较多之前累积的货款，应付账款同比大量减少所致。

2015年1-8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

- 1) 公司8月份收入较多，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占用了部分资金。
- 2) 公司年中备货较多，存货同2014年末相比，增加411.09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371,574.06	106,467,507.59	100,190,329.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900.00	399,932.70	241,58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9,686,474.06</b>	<b>106,867,440.29</b>	<b>100,431,909.3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038,152.24	81,158,763.46	85,353,23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7,644.20	2,804,309.47	2,594,58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1,274.14	3,509,144.84	5,196,533.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9,496.09	9,620,054.73	23,079,984.5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026,566.67</b>	<b>97,092,272.50</b>	<b>116,224,335.1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40,092.61</b>	<b>9,775,167.79</b>	<b>-15,792,425.82</b>
----------------------	----------------------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即 45,079,093.69 元、89,270,650.46 元、118,906,552.06 元相吻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的营业总成本，即 39,346,543.28 元、88,209,038.18 元、116,811,908.08 元相匹配，公司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现与实际经营情况较为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1762.16 万元、569.44 万元、-229.63 万元，公司目前现金流量充足，能够满足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对照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创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40.77% 的股份
龚晓青	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创扬投资 98.75% 的股份，

#### 2、其他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 19.05% 股权
2	罗红云	直接持有公司 11.33% 股权
3	杨凌	直接持有公司 8.10% 股权
4	上海起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7.80% 股权
5	上海联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7.66% 股权
6	彭振伟	直接持有公司 5.30% 股权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龚晓青所控制的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上海创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4、苏州创扬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5、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上述关联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系公司的关联方。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龚晓青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董监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因关联自然人投资或任职情况而具有关联关系的其他法人

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关联自然人投资或任职情况而具有关联关系的其他法人。

### (二) 关联交易

#### 1、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没有经常性的关联交易。2015 年股东方国泰元鑫资产管理公司担任公司顾问，为公司提供融资服务，融资服务费为融资资金金额的 5%，价格公允。当年国泰元鑫为公司引入增资 3,000 万元，相应获得融资服务费 150 万元，分 2 年摊销，期限为 2015 年 8 月到 2017 年 7 月。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8 月发生额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公司	服务费	62,500.00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各项制度不甚完善，关联交易并未通过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仅双方签订有融资服务协议。股改后，公司建立了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有望得到规范。

## 2、关联方应收应付账款

有限公司阶段，为了满足关联方和公司的短期性资金周转需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较多。2015 年至今，公司积极清理关联资金往来，该部分金额迅速减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了董事顾雪梅、监事杨少强尚分别存在 14,000 元、13,740 元的员工备用金。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已经不存在资金往来，不存在公司利益被侵占的情形。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8.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龚晓青	-	-	14,960,403.01	-
其他应收款	罗红云	-	-	1,0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彭振伟	-	-	1,225,000.00	111,250.00
其他应收款	顾雪梅	847,105.08	42,406.80	-	-
其他应收款	杨少强	13,740.00	2,748.00	-	-

##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过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未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程序上存在瑕疵。但整体来看，报告期内体现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资金，未约定占用利息，有利于公司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已于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全部归还，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一步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管理层承诺未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的关联交易制度执行。

## 4、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公平合理，防止因关联交易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创扬医药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主要制度安排如下：

### 1)《公司章程》

第三十六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发现股东侵占公司资金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其股份。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应通过司法拍卖等形式将股东所持股权变现偿还。

如果公司与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有资金往来，应当遵循：股东及其它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该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代为其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第三十七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三十九条第（三）项 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七十六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高于 300 万元的，此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九十六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二条 公司在确认和处理有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须遵循并贯彻以下基本原则：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行使表决；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予以回避；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

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师；对于必须发生之关联交易，须遵循“如实披露”原则；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须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并以协议方式予以规定。

第三条 公司在处理与关联方间的关联交易时，不得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四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违反前款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另外，为尽量避免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创扬医药的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股东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公司以及下属除创扬医药之外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创扬医药和其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附属企业与创扬医药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公司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本公司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

3、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关系（指本人/本公司与本人/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3年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吴勇琪签订股权代持协议，委托吴勇琪作为上海创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上海晨心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出资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吴勇琪愿意接受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的权利。

2015年1月21日，吴勇琪与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10 月 28 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5）第 2465 号）：此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苏州创扬医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值率
资产总额	11,218.24	12,043.15	7.35%
负债总额	4,266.17	4,266.17	-
净资产额	6,992.07	7,816.98	11.80%

###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五、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之日，苏州创扬下属子公司为上海创扬，上海晨心、苏州晨心。

### 1、上海创扬最近两年一期末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700,516.99	36,647,707.74	29,077,462.53
净资产	17,768,859.88	16,387,536.65	13,652,649.06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总收入	11,912,589.30	14,531,227.23	34,132,602.47
净利润	2,581,323.23	2,734,887.59	3,420,394.43

### 2、上海晨心最近两年一期末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963,355.48	12,009,350.04	16,136,019.17
净资产	3,530,281.20	1,924,474.02	2,277,576.99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总收入	25,195,717.38	43,133,059.24	58,350,946.79
净利润	1,605,807.18	-353,102.97	283,917.69

### 3、苏州晨心最近两年一期末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774,919.98	16,522,548.40	16,492,543.62
净资产	4,940,338.81	4,843,157.29	5,298,823.16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总收入	21,299,945.31	30,361,841.79	10,661,890.55
净利润	97,181.52	-455,665.87	298,823.16

## 十六、风险因素

###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聚丙烯专用料作为公司主要产品聚丙烯改性料及下游产品组合盖的重要原材料。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具有较大影响，而聚丙烯专用料为石化行业的下游，若国际市场大宗商品波动较大，有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 (二) 经营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1,890.66万元、8,927.07万元、4,507.91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1,579.24万元、977.52万元、-29.6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受公司经营模式特点的影响，生产销售过程中需要垫付的资金较多。

同时，公司报告期内不断扩充生产规模，加大了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投资力度。尽管引入了新的投资，但考虑到刚性负债较多，公司整体资金压力仍较大。

### (三)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多，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50.97%，占公司总资产比率为20.88%。尽管公司下游客户合作期限较长且信誉较好，回款较为及时，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总额比例分别为97.56%、96.19%、88.76%，但还是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营运压力，并导致一定的坏账准备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和总资产的比重

单位：元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	-----------	------------	------------

应收账款净额	22,872,286.08	17,360,511.18	15,691,368.57
主营业务收入	44,877,384.28	89,170,851.00	117,779,711.14
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50.97%	19.47%	13.32%
总资产	109,531,996.91	78,352,573.78	65,950,811.39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	20.88%	22.16%	23.79%

#### （四）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采购较多，因而涉及较多美元及欧元的结算。目前我国人民币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进口原材料/货物的成本，从而影响到业务竞争力，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 （五）新建厂房无法按时投产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太仓新建厂房已基本竣工。但按照卫生部于发布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即新版 GMP 要求；凡新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生产企业新建(改、扩建)车间均应符合新版 GMP 的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血液制品、疫苗、注射剂等无菌药品的生产，应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新版 GMP 要求，其他类别药品的生产均应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新版 GMP 要求。未达到新版 GMP 要求的企业（车间），在上述规定期限后不得继续生产药品。

因此，尽管工厂施工是按照新版GMP要求来进行，但仍存在因部分问题出现而不达标，影响公司按时投产的可能。

### 十七、经营目标和计划

- （一）大力开展市场推广宣传，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 （二）加强渠道建设力度，优化营销模式，加大销售力度，全面提增营销业绩，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 （三）紧跟国际潮流，关注新技术新产品动态，在关注产品外观设计、产品质量的同时加强材料研发。
- （四）进一步强化质量管理，保持产品质量的持续稳定。

## 第五章有关声明

###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龚晓青 龚晓青 彭振伟 彭振伟 康嘉夷 康嘉夷  
顾雪梅 顾雪梅 凌俊 凌俊

全体监事签字：

王维鑫 王维鑫 居小琴 居小琴 杨少强 杨少强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龚晓青 龚晓青 彭振伟 彭振伟 郝津琳 郝津琳



## 二、主办券商声明

德邦证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蔡文彬：蔡文彬 管婷燕：管婷燕

王 婷：王婷 张振毓：张振毓

罗娇丽：罗娇丽 张晓阳：张晓阳

项目小组负责人：蔡文彬  
蔡文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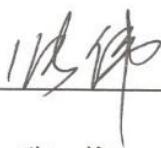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姚文平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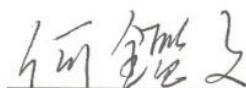


张伟



游弋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何鑑文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2016年1月28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婕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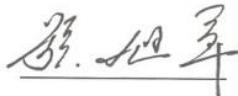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徐向阳



张旭军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肖力



##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2015 年 1-8 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